

Tiany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天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6.HK

2016 年報

更多新鮮
及健康的選擇



目錄

| | |
|---------------|----|
| 財務摘要 | 2 |
| 主席報告 | 3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7 |
| 企業管治報告 | 27 |
| 董事會報告 | 36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 | 48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1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55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56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57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5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9 |
| 五年財務概要 | 98 |
| 公司資料 | 99 |



財務摘要

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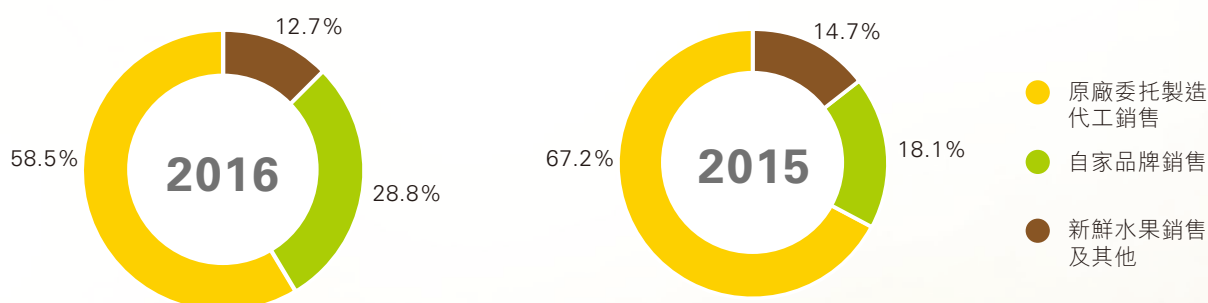
毛利率(%)



純利率(%)



收益按業務分部



每股股息(港仙)

| 2016 | 2015 |
|--------|--------|
| 4.1 港仙 | 3.0 港仙 |

股息收益率*(%)

| 2016 | 2015 |
|------|------|
| 5.6% | 3.1% |

*附註：根據各自年度每股股息總額(包括中期股息及宣派末期股息)除以各自年度業績公告日期前的收市股價來計算。

主席報告

各位尊敬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年度報告。

回顧年度，在本集團全體員工和合作夥伴的努力下，我們在產能擴張、自家品牌分銷網絡拓展、產品研發及市場推廣等方面取得的成績有目共睹。同時，我們的自家品牌業務比重不斷提升，品牌形象深入人心，成果令人鼓舞。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及毛利分別增長18.1%及15.9%至人民幣653.5百萬元及人民幣199.4百萬元，其中自家品牌業務的收入更上升87.3%至人民幣187.9百萬元。

本集團自創立以來，一直將消費者可品嚐到健康安全的產品這一宗旨置於企業經營的首位，我們堅持在生產過程中零添加防腐劑，並堅定按照中國國家食品安全規劃。《食品安全法》的實施有助提升本企業內部的食品安全品質管理體系水準，切實保障我們顧客的權益。回顧年度，本集團被中國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評為「中國品質誠信企業」，並通過中國罐頭工業協會所頒發的「零添加防腐劑罐頭產品」審核認證，榮獲「中國罐頭產品品質證明標誌」資格，令本集團成為目前國內加工水果行業內第一家亦是唯一一家獲得該項殊榮的企業，標誌著本集團的生產加工技術邁向更高水準。

同時，於2016年我們亦榮登中國品牌價值榜及榮獲「中國罐頭十強企業」榮譽稱號，其中集團全資子公司山東天同的品牌價值於2016年12月12日達到8.71億元人民幣。該榜單作為衡量公司品牌知名度和產品競爭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備受監管機構及消費者的高度肯定，我們堅信企業發展最終的主宰是產品的品質和消費者，堅持產品技術創新，踐行品質誠信就一定能實現企業的優秀品牌價值並回報股東。另外，年內本集團獲授BRC(A+)、IFS食品(高級)、HALAL、SC、KOSHER及ISO22000認證等多項國內外重量級認證，充分展示作為生產健康安全食品的良好企業的發展宗旨。



主席報告

回顧年度，本集團總建築面積近1.5萬平方米的綜合拓展中心項目的主體結構順利封頂並將於2017年陸續投入使用，該中心作為本集團的研發中心、檢測中心、培訓中心、營銷中心、產品及銷售展示中心和會議中心，將促進業務發展及提高集團的綜合競爭能力。同時，中心也將用作培訓優秀的員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產品檢測能力和水準，確保我們能為廣大消費者提供健康、安全及放心的水果加工產品，有利提升品牌形象及品牌美譽度。

我們多年來一直致力積極發展自家品牌的業務，拓展其市場布局，開發更豐富的产品系列。回顧年度，本集團成功研發混合水果果泥等多個新產品系列，並榮幸入選美國PLMA自有品牌展會上的「未來超市展示產品」，亦於2016年第四季推出冰糖燉梨、水果泥及果肉果凍等新產品，同樣獲得廣泛的市場讚譽。此外，為進一步推動加工水果食品的研發，本集團已展開與日本行業精英的合作，聯手研發更優質創新的升級水果霜產品，並已啟動與美國企業的戰略合作，期望打造更強大的自家品牌，把本集團的產品推向更廣闊的市場。回顧年度，通過策略性的擴展分銷渠道及全面建立新分銷權系統，本集團傳統銷售渠道的增長依然強勁。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的分銷商數目躍升至126個，自家品牌產品的銷售網絡已覆蓋全中國20個省、直轄市和自治區。同時，本集團於2015年起開始把產品推廣銷售至香港，我們在香港積極參與多個大型的食品行業展銷會，如香港工展會，2016年冬日美食節及香港美食博覽會等大型銷售及推廣活動，我們於香港市場的銷售成績亦錄得同比上升，展現了海外市場對本集團的天然健康水果加工產品的品質及品牌的肯定。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亦繼續深化線上銷售。鑒於國內快消品市場於近年已趨向電商模式進行發展，作為中國加工水果行業的知名企業，集團於回顧年度積極打通新的線上銷售渠道，透過微商平台進行精準營銷，策略性的推送自家品牌的產品及部分限量產品，所帶來的銷售貢獻於回顧年度亦有明顯提升，其中新品牌「果三十」以及固有自家品牌「果小懶」及「天同時代」之產品在微商平台的銷售非常理想，有利於本集團在未來建立更全面的線上及線下雙軌銷售平台，為顧客對於產品、服務及營養價值的訴求等多方面體驗積累更豐富的經驗，從而凝聚更大量的顧客基礎。於2016年，來自於線上銷售渠道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額上升至人民幣19.5百萬元，其佔比亦明顯上升至總收益的3.4%。

主席報告

面對國內其他加工水果產品品牌的競爭，以及政府對食品加工行業的嚴謹食品安全標準監控，本集團的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OEM）業務在行業整合的過程中發展愈見迅速，客戶數量穩步提升。本集團正積極研究延長產品線，引入更多不同氣候地區的水果種類，以助本集團爭取尚待開發的市場份額。本集團位於加拿大、美國、英國、德國、荷蘭、智利、澳大利亞、紐西蘭、日本及馬來西亞的海外OEM客戶於回顧年度進一步得到鞏固，本集團正致力開發各海外布點的新客戶，以令其國際業務板圖繼續擴大。

產能方面，有賴第三及第四生產車間的投產作出的貢獻，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年設計產能增加逾兩萬多噸。同時，第五及第六生產車間興建的籌備工作正在積極進行中。在延長產品線方面，集團加入軟包加工水果產品，並已進入市場分批投放階段，預計2017年會加大軟包產品的生產比例，並加入不同的新產品類別。



在可持續發展的前提下，本集團亦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致力為消費者提供天然、安全、健康、美味、營養豐富且方便的即食加工水果產品。同時，我們認為卓越的企業管治對營造透明、高效的工作環境極為重要，對激勵員工亦有正面影響，有助於企業的長遠發展。回顧年度，集團按照環境保護政策，採納更為環保的生產方式，例如逐步更換至節能高效的生產設備，提高能源效益，並在車間及廠房建築的設計中加入更多的環保元素，集綠色和功能性於一體，儘量降低能量損耗，為員工提供更舒適的工作環境。同時我們持續承擔我們的社會責任，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通過加大對環保的投入，堅守生產安全優質產品的理念，為大眾提供可靠的加工水果食品。在經營業務之餘，我們亦組織一系列的社區關懷活動，定期為貧困大學生及困難家庭提供助學金及相關物資的資助，盡力回饋社會。未來，我們將會繼續做好環保、精準扶貧、關愛社會的工作，積極參與各項社區公益活動，用實際行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集團公益事業的發展。

主席報告

另外，本集團亦積極進行股份回購和派發股息以為股東增值。於回顧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合共回購22,538,000股。董事會已於2016年8月決議派發每股0.016元港元的中期股息，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

未來，我們將繼續追求產品創新和建立快速消費品牌形象，為了滿足消費者對天然健康加工水果產品的龐大需求，本集團將加快拓展水果品種，引入更多熱帶水果及亞熱帶水果等，以提升水果產品的多樣性。同時，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開拓自家品牌業務，在自家品牌的市場推廣上擺放更多資源，不斷擴充分銷及銷售網絡佈局、以及加速新產品研發等項目。我們堅信雙線發展路線將可以引領集團業務繼續穩健增長。我們將本著生產健康安全食品的最高宗旨，做好「舌尖上的安全」把關，並積極爭取于未來中短期內躍身為國內行業的龍頭企業之一，力圖在長期發展中打造出國際知名企業。

最後，本人謹借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股東、客戶和商業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和信任，同時也感謝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憑藉他們豐富的行業經驗和不懈努力，在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為本集團的發展不斷作出貢獻。我們將秉承一貫宗旨，堅持以最嚴謹的方式生產健康安全的加工水果產品，為廣大的消費者提供最優質可靠的食物，並為股東爭取更大的回報。

楊自遠

主席兼行政總裁

2017年3月27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內容概念及匯報原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主要匯報並檢討本集團在原廠委托製造代工生產、自家品牌及新鮮水果等三大業務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此次披露範圍覆蓋集團位於中國山東省臨沂市的生產基地。根據港交所最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部分規定將分別於2016年及2017年財政年度開始生效。本報告已參考該指引，將匯報集團於回顧年度的各項數據及政策。

在可持續發展的前提下，本集團致力為消費者提供天然、安全、健康、美味、營養豐富且方便的即食加工水果產品。同時，我們認為卓越的企業管治對營造透明、高效的工作環境極為重要，對激勵員工有正面影響，有助於企業的長遠發展。在經營業務之餘，我們亦組織一系列的社區關懷活動，回饋社會。在本章節內我們將逐一闡述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理念及各項績效表現，以回應各界對我們的期望。

本報告的資料及數據源於我們各項存盤文件、記錄及統計。我們為此報告所投入的資源顯示我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績效的重視，更表達了我們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日常業務營運的決心。如閣下對本報告有任何反饋，歡迎發送電郵至 ir@tianyuninternational.com，令我們得以不斷完善，與時俱進。

關於集團

我們積極實施切合市場需要的業務策略，並採取負責任的生產管理方式，銳意成為中國內地及國際加工水果產品的龍頭企業。本集團亦希望自家品牌產品能傳遞「健康安全食品、塑造美好生活」的訊息。



我們遵行嚴格的衛生及食品安全標準，於生產過程中採取高水平的質量監控措施。於2016年集團的產品質量亦得到國家認可，成為目前行業內第一家亦是唯一一家被認為「零添加防腐劑罐頭產品」而榮獲「中國罐頭產品品質證明標誌」資格的水果加工商，為業界樹立標竿。我們的生產設施及工序不僅遵循中國法律法規，質量監控及管理更達到若干有關食品生產的國際標準，已獲授的BRC(A+)、IFS食品(高級)、HALAL、SC、KOSHER及ISO22000等國內外重量級認證，顯示我們嚴於律己、力爭卓越的決心。在保障產品質量和企業發展的同時，我們亦關注集團業務對環境的影響，盡力減少污染，並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本集團堅持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與大眾共享經濟發展成果，積極推動社會邁進可持續發展之道路。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016年全年表現

與環境和諧共存

只有清潔、乾淨的環境才能讓集團產出健康、安全的水果食品。但是在生產過程中，污水及各種廢棄物難免對環境帶來不同程度的影響。為將這些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一直堅持採用環保及安全的生產過程，包括提高整體能源效益，減少污染物及廢棄物的產生，確保所有產品在為消費者帶來健康的同時，緩解環境壓力。

回顧年度，集團持續在廢水處理和能源節省設施方面作出改善。早前開展的污水處理站二期工程已順利投入使用，出水水質穩定，達到相關國家標準。該廢水處理設施項目自2015年開始進行，由在中國於污水處理領域領先的哈爾濱工業大學專家團隊設計，有效降低化學需氧量(COD)、氨氮及其他指標的含量，確保生產線廢水不會對環境帶來任何負面影響。所有污水處理站均已安裝24小時在線水質監測系統，讓我們實時掌握水質情況。集團各項環保設施及系統均領先於同行業。

我們在生產生活的每一環節探索及實行節能減排方案。回顧年度，集團亦為廠房更換生產鍋爐。新添置的燃氣鍋爐為最先進的節能冷凝熱回收鍋爐。新鍋爐具有節能環保功能，可降低熱損失及廢氣溫度，從而提高其熱效率和節能效益，亦有效減少經營成本。此外，為了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碳排放表現，員工宿舍的洗澡用水已全部轉用清潔環保的太陽能熱水器，盡可能使用可再生能源，減少二氧化碳的排放，盡然展現作為良心企業的責任。

集團持續在廢水處理設計以及設備升級方面加大投入。全新設備不僅為日後持續上升的產能和逐漸擴大的業務規模奠定堅實基礎，更展示集團對環境保護的承擔以及為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的決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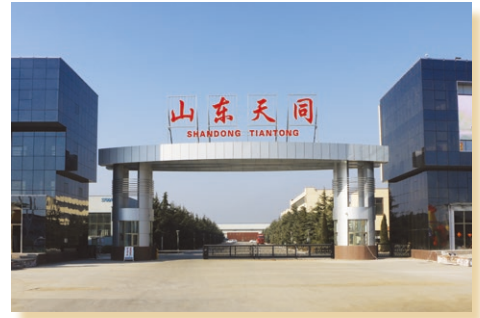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與員工攜手進步

僱員及招聘慣例

員工的辛勞付出是推動企業向前進的最大動力，因此我們在保障員工於工作期間的健康與安全、發展與培訓及其他權益與福利方面不遺餘力。我們編制了《員工手冊》、《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及《社會責任程序文件》等內部參考文件，讓員工有制度可依，保障其權利，同時亦為集團招聘及人員編制制訂了指引，確保各方面都符合國家法律法規。

《員工手冊》的第一章即已闡明，集團的招聘以公開、公正、平等為原則，確保員工都本著自願受聘的原則，杜絕強迫勞工的情況。此手冊亦明確載有僱員招聘及離職程序、工時安排、福利相關政策（包括勞動保護措施、年終獎勵方法、例行休假制度等）及員工的義務與權益等，涉及各個僱傭範疇，內容全面。而工人在勞動作業時，集團會提供必要的勞動保護用品，包括工衣、手套、耳罩、袖套、指套及工帽等，保障員工人身安全。集團將持續更新此《員工手冊》，確保守則內容與時並進。



為確保規章制度的有效落實並提升執行效率，我們亦根據守則制訂了《社會責任程序文件》，規範各項管理程序如「工作時間管理程序」、「薪酬管理控制程序」、「健康與安全管理程序」、「反歧視管理程序」、「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利管理程序」及「緊急醫療救助管理程序」等。

為進一步加強人事管理的合規性，集團在《勞動法》及《勞工合同法》的基礎上制訂《反人口販賣管理程序》、《非強迫性勞工管理程序》及《拯救童工及青少年工保護程序》，嚴禁任何人以任何方式販賣婦女、兒童及其他人口，從根本上杜絕強迫勞工及童工。程序亦規定所有外籍勞工受僱前必須進行身份核實和背景調查，並有專責小組落實並監督政策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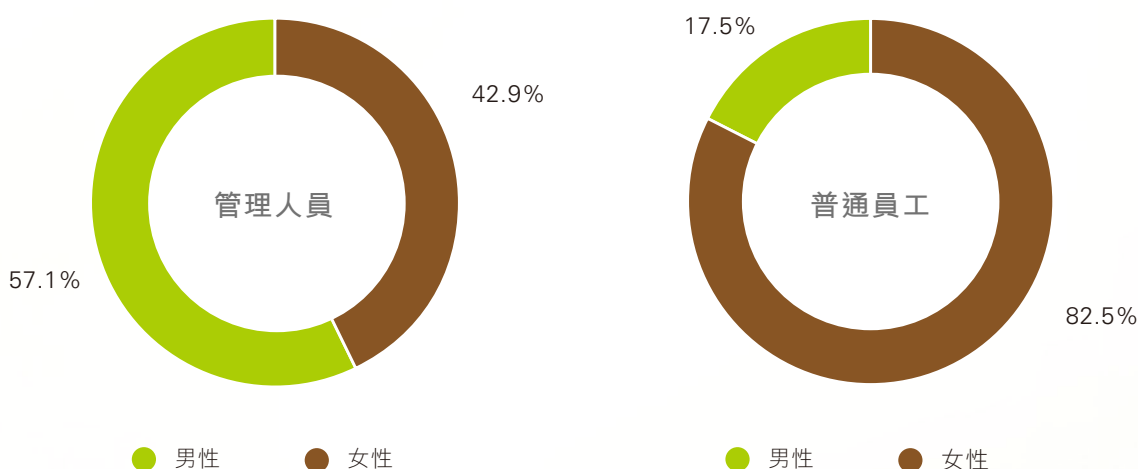
本集團在確保勞工權益及人權上的努力獲得了國際認可，在國內同行中亦達到最高水平。2016年，集團旗下公司山東天同食品有限公司順利通過國際知名英國認證公司Intertek的工作環境驗廠(Workplace Conditions Assessment, 簡稱「Intertek WCA」)的審核。Intertek WCA是一套確保企業勞動條件達到國際社會人權規範的驗廠標準，分別在良善的勞動條件、合理的工資和工時、照顧員工的健康和安全、管理系統及良好的工作環境等五方面對集團給予肯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得益於此，眾多優秀人才自公司成立起相伴至今。截至2016年底，集團共有573名僱員。其中為集團服務超過10年的有63人，佔11.0%；超過5年的約100人，佔17.5%，足以見證企業良好的就職環境及員工對集團的信任。

本集團一直維持較低的僱員流失率，2016年的整體流失率約為1.75%。回顧年度，本集團並沒有發現任何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情況。

按職級性別分類的員工組成



2016年員工流失數(單位：人)

10

| 按性別及職級分類 | 男性 | 女性 |
|----------|----|----|
| 管理人員 | 0 | 1 |
| 普通員工 | 5 | 4 |

集團積極以開誠布公的方式營運，反映對僱傭關係的重視。我們將繼續不斷檢視和改進員工制度和權益，繼續為企業和員工搭建信任的橋樑。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有責任保障僱員的工作安全。我們遵從《生產安全管理規定》，將倡導「安全第一」的工作理念落實到每個細節，堅持為每位僱員進行安全教育。我們要求所有員工必須按規定，在工作前穿戴好集團提供的勞動防護用品，並須經過安全檢查後，方可操作設備。若其工作崗位需處理任何易燃易爆、有劇毒、放射和腐蝕性物料，必須按規定分類，交予專責員工監督處理。其中特種作業人員更要經過專業培訓及考核，合格者方能持證工作，不合格者不准操作。另外，集團亦規定電氣設備和線路必須由工程部統一安裝，並定時進行檢查，以確保其安全性。而手持用電動工具則必須採用低壓裝置，以確保操作人員的人身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集團內部守則，若發現有任何安全危機，員工應立即向上級報告。如遇上任何危及生命及設備安全的情況時，前線員工有權當場決定停止操作，並應及時搶救傷員，實時向上級報告以作進一步處理。除此以外，為了提升整體表現及減少事故的發生，我們亦落實了賞罰制度：對於具有長期安全生產記錄的員工，應予以表揚及獎勵；而對於嚴重失職造成事故的人員，則應給予合理的處分。

集團一直致力提倡預防疾病危害。我們每年均會組織全體職工身體檢查活動。此外，我們亦設立了健康與安全小組，具體執行一系列的健康與安全巡查任務，包括每年一次定期聯絡政府部門，對飲用水、廢氣、噪音、壓力容器等進行測試等，確保工廠各方面均達到國家標準，維持員工的健康工作環境。另外，我們亦於每季度安排一次消防演練及急救演練，通過這些應急演練，提高全體員工的安全應急意識，提升應變及防護能力。

2016年，本集團並無出現員工因工受傷或死亡的情況，證明我們有效保障員工安全，讓他們做好準備，參與業務發展，共同塑造集團未來。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賴每一位員工的努力。因此，我們致力為每位員工提供平等且豐富的職業培訓及晉升機會。在培訓方面，我們會在新員工正式工作前提供入廠培訓，包括員工手冊教育、生產安全、食品安全、過敏原及國際食品安全標準等基礎知識輔導，並待其考核合格後按其能力及實際需要分配到各部門。集團亦將根據工種的需要，由生產部安排相關工作技能培訓，確保員工能掌握該崗位的工作要求及安全準則。在職業發展方面，集團亦唯才是用，讓任何員工均可透過在職考核而獲得內部晉升的機會，並按其能力及表現得到合適的崗位，發揮所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集團亦關注員工身心健康，於年內特意組織了各類文娛活動。在「十一」國慶假期期間，我們組織了全體員工外出旅遊活動，讓他們可在工作之餘享受到悠閒時光，取得工作生活之間的平衡，亦有助於培養員工的歸屬感及集體榮譽感。而在「三八婦女節」期間，我們亦組織了籃球比賽活動，加強員工之間的凝聚力。此外，為提升集團整體的安全健康保障水平，我們舉行了急救員培訓活動，邀請了山東省臨沂市河東區人民醫院的資深專家，就急救處理知識、預防中暑及溺水等事故進行授課，提高員工自救、互救能力，現場將衛生救護知識普及至全集團。

2016年，本集團總共組織75次培訓活動，包括51次內部培訓課堂，9次外部交流會、9次外部研討會及12次外部培訓會。

社區投資

集團有責任回饋社會，為社會發展出一份力。2016年，為積極響應國家「精準扶貧」的號召，集團旗下工會走訪訪問困難群眾，根據他們的家庭狀況給予最貼合其需求的補助。例如，當走訪家庭中有經濟困難的大學生，我們會向其發放助學金；當遇上孤寡老人時，我們會提供日常生活用品，以解決他們的生活困難。我們亦配合特定節日舉辦活動，例如春節我們會向困難家庭提供年貨、在兒童節為小朋友們提供康樂活動、以及在建軍節慰問消防員等。我們始終相信社區投資是一個長期的過程，因此自集團成立起，我們確保每個季度均會開展多次走訪活動，盡力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援助。

我們亦積極尋找機會為年輕人爭取公平的學習與發展機會，例如參與山東省臨沂市「關愛工程進校園」圖書捐贈活動等。我們一直非常關注愛心公益事業，為了讓更多困難家庭的孩子能夠上學讀書，集團每年都捐出一定善款，以捐贈現金、學習用品和生活用品等方式來資助貧困家庭的學生。此外，集團優先給予貧困大學生有薪實習的機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加強食品加工行業的可持續發展，集團與當地大學合作組織參觀活動。回顧年度，臨沂大學食品工程系一行七十多名師生在該院校相關領導及教授的帶領下參觀集團生產車間及參與實習。在陪同人員的指引下，同學們先後參觀了車間前處理、預煮、金屬探測、裝罐及封口等重點工序。針對同學們關心的專業問題，集團帶隊人員亦依次進行了詳細的解答。我們期望透過此次實習活動，同學們能更瞭解食品加工行業，同時開闊視野，為未來職業選擇提早進行規劃。

營運慣例

甄選合格供貨商

集團相信能夠提供高質素原料和服務的供貨商將為集團供應鏈建立良好基礎。有鑒於此，我們最新編制的《食品安全程序文件》訂立了「採購控制程序」，載列各部門在採購環節的責任。其中採購部需連同生產部、品管部及財務部等相關人員組成評定小組，親身前往潛在供貨商的營運地點，以調查和試用的方式進行評定，並記錄在《供貨商評定記錄表》中。集團亦會為供貨商詳細列明我們的需求，確保供貨商完全理解相關要求後才進行供貨。

此外，為了監察供貨商的營運水平，本集團亦制訂了《供貨商行為守則》，明文規定供貨商在生產環境、採用的承包商以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要求。在核實數據真確性方面，我們會進行定期巡查，並要求視察供貨商完整的日常運作程序，檢驗供貨商有否遵守《供貨商行為守則》。若其行為偏離了守則的要求，我們有權終止雙方的貿易關係，當中包括取消尚未繳清款項的訂單。我們每年亦會對合格供貨商進行至少一次評定，項目包括質量、交貨準時度及服務配合度等，而考核不及格者必須在半年內進行改善，否則將被撤銷其合格供貨商的資格。

集團希望供貨商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理念一致，故在《供貨商行為守則》中亦有所要求。我們要求供貨商重視僱員人權，不會僱用任何強迫勞工或童工，同時反對就業歧視，保障員工的權利。我們通過內部訂立的供貨商甄選系統，確保每種原料，包裝材料及服務項目都有至少兩個供貨商供我們選擇，使我們能夠緊跟市場腳步，篩選出質素最高最具有競爭力的供貨商。

恪守產品責任

集團一直嚴格跟隨食品安全的國際標準，我們的產品質量得到監管機構的肯定。2016年，中國質量認證中心審核專家組對集團建立食品安全管理體系的危害分析和關鍵控制點(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s, 簡稱HACCP)進行了監督審核，並給予了集團「通過」的評價。集團亦通過英國零售商協會《食品安全全球標準》(BRC Global Standard for Food Safety)的年度監督審核，更取得A+級水平的優異成績。集團旗下水果罐頭、水果霜及水果果杯產品均符合GT003-2016《中國罐頭產品品質證明標誌》產品規範，被認定為零添加防腐劑罐頭產品，獲批准使用中國罐頭產品品質證明標誌，是目前國內第一家獲得該項認證的罐頭企業。同時我們的產品亦獲得IFS食品(高級)、HALAL、SC、KOSHER及ISO22000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長久地保障產品質量，集團成立了食品安全小組，主要負責政策制訂及改進。小組會編制《食品安全質量手冊》，並經食品安全小組組長審核，由集團總經理批准發佈。若發現質量問題或潛在風險，小組會發出相應的《糾正措施和預防措施處理單》，跟進及查核其實施成效。在產品質量檢定方面，品管部及生產部將按照《原輔料、包裝材料採購、驗收控制程序》為不同材料進行檢定。若發現不合格品，品管部將會進行跟蹤，並按跟蹤結果發出《不合格品報告》。集團副總經理及部門負責人各司其職，對不合格品作出隔離、報廢及退回等處理決定。

自2015年1月起，我們已針對自家品牌「天同時代」開始採用新的分銷權系統，通過中央化管理評估及篩選分銷商，以保證安全、健康的產品到達消費者手中。我們與所有分銷商訂立分銷協議，其中規定他們不可出售已超過質保期的產品，必須以新產品替換質保期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產品。我們將有權按零售價向店鋪購買任何過期產品以妥善處理，並向我們的分銷商收取成本。

當出廠產品出現安全危害問題需要召回時，集團會按照《產品召回控制程序》規定，於4小時內確認所有受影響的產品，或在2小時內追溯到所有受影響的TESCO產品。此後，食品安全小組組長會立即召開會議進行召回評審。一旦確認啟動召回，集團貿易部將負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執行程序，並監督召回產品的過程。另外，集團每年至少進行兩次仿真產品召回測試，以及每兩年至少一次的模擬召回，並適時更新程序，以確保召回程序的有效性、時間性和符合性。

2016年我們並無出現因健康或安全理由而召回的產品。

與顧客開誠布公

集團不僅重視內部對產品質量的檢定和監督，亦珍視消費者作為外部監督的意見。集團制訂《顧客投訴控制程序》，妥善地處理顧客投訴，並根據多項內部指引，例如《產品質量信息反饋處理單》、《健康和安​​全投訴檔案》及《投訴性質等級劃分標準》，對每宗投訴進行分類及記錄。

負責收集投訴訊息的部門，先根據投訴內容確認其真實性，並於48小時內將該投訴調查結果及處理意見反饋至投訴人。若同一客戶或同一投訴類型出現的頻率達到兩次或以上，貿易部同事必須將投訴結果反饋給HACCP小組，由該小組對相關生產過程進行審查，查找投訴的原因。

回顧年度，我們接到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共一件，內容有關產品包裝。經集團溝通後已妥善得到解決。

我們對顧客的盡責亦體現在對其隱私的保障。我們遵守客戶及顧客隱私條例，並建立客戶信息保密制度。為提高安全性，我們除客戶檔案外幾乎不保留紙質客戶信息。我們亦責成部門主管確保電子信息安全，他們可授權其他人查看信息，但該權限並不准許任何下載、編輯或打印的行為。電商部門的計算機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亦不准任何人士登陸系統。各部門每月都會自行評估客戶信息保密機制，若有隱患則及時整改，而人力資源部亦會不定期檢查各部門，確保政策有效執行。若發現違規行為，集團會辭退遺失或出賣客戶信息的員工，向其索取經濟賠償，甚至移交法律機關處理。

保護知識產權

我們已開發及正在開發對我們而言價值重大的商標、技術知識、產品配方、流程、技術及其他知識產權，因此在保護知識產權方面不遺餘力。當成功開發一項新產品或新技術，集團將及時向專利申請機關提出專利申請，防止因他人搶先申請而使企業合法權益遭到侵害。我們與員工簽訂保密協議，明確保密的範圍、手段及違約責任，防止因人員流動而造成的洩密。

集團銷售人員負責監控各自的銷售區域，若發現假冒偽劣產品及侵權行為立即上報公司律師，以尋求法律保護。特殊情況下公司將成立打假小組或打假辦公室捍衛公司品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防範貪污

我們相信營運的透明性將創造公平、和諧且積極的工作環境，提高集團工作效率，對集團的長期發展意義深遠。因此，集團制訂《預防商業賄賂、腐敗控制程序》，確保採購人員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賄賂，亦不得向對方行賄以謀取更低的價格。另外，當銷售人員在銷售時，除非得到集團管理層批准，否則不得私自向對方收取買方回扣。

在反腐倡導方面，集團人力資源部通過公司專欄及郵件等方式，發佈與賄賂、腐敗有關的法律法規要求供員工學習。同時，集團亦設立了匿名意見收集箱及舉報電話作為檢舉渠道。

如發現任何腐敗事件，我們財務部將負責對該賄賂行為進行稽核，並與外界保持溝通。對於任何經核實的腐敗或賄賂行為，集團會立即向當地公安機關報案。回顧年度，集團並沒有涉及任何貪污訴訟案件。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其環境相關政策，正確處理環境保護與企業發展的關係，盡可能採納更為環保的生產方式，例如逐步更換至節能高效的生產設備，提高能源效益。此外，集團將繼續建設第五及第六廠房，當中將加入更多的環保元素，集綠色和功能性於一體，儘量降低能量損耗。在建的綜合拓展中心亦完工在即，其保溫及隔音效果均達到最高標準，達到減少使用暖氣和冷氣的效果，從而降低能耗，並為員工提供更舒適的辦公環境。我們將繼續擴大對環保的投入，堅守生產安全優質產品的理念，為大眾提供可靠的加工水果產品。同時我們亦將持續承擔我們的社會責任，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我們希望，在長期的努力下，可以做到藍天白雲、
綠水青山與生命共存，健康與財富共進。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i)生產及銷售包裝於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的加工水果食品及(ii)新鮮水果買賣。加工水果食品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及自家品牌的方式出售。2015年7月7日，集團於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進一步鞏固我們於中國加工水果行業的領先地位。

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健康安全的產品，我們一直緊貼嚴格的國際生產標準，並就生產設施、質量監控及管理獲授BRC(A+)、IFS食品(高級)、HALAL、SC、KOSHER及ISO22000認證。

業務回顧

2016年，全球經濟在經歷英國脫歐、美國總統大選等多個國際事件影響下呈現眾多不明朗風險，並處於不穩定的宏觀環境中。中國經濟進入「新常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速度亦見放緩，中國食品行業發展轉向依賴「價值驅動」，而消費者的食品消費習慣不斷升級並走向成熟，食品安全日益受到重視。隨著中國政府更加嚴格貫徹實施食品安全相關條例規範，加工水果及其他食品相關快消品行業進入了汰弱留強和加速洗牌的局面。

天韻國際作為堅持以天然水果為原材料、追求無添加、高品質產品的加工水果商，無懼市場挑戰，並以此為發展機遇，進一步鞏固集團的行業地位，並在中國大力推廣自家品牌。於回顧年度，集團自家品牌的優質加工水果產品繼續獲得市場的高度認可，並獲國家頒授「中國罐頭產品品質證明標誌」的榮譽及資格，成為中國加工水果行業內第一家亦是目前唯一一家能夠在其生產產品使用「零添加防腐劑」標誌的水果加工商。

本集團於2016年繼續奉行自家品牌業務及原廠委託製造代工並行的雙線發展策略，並繼續錄得驕人的業績表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集團錄得總收益及純利分別同比增長18.1%及32.9%至人民幣653.5百萬元及人民幣128.8百萬元，其中自家品牌業務的收入更大幅上升87.3%至人民幣187.9百萬元。

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6月24日披露的招股書，2014年中國最大的罐頭水果生產商以市場總銷售價值約人民幣486百萬元，其於2014年對應的市場份額為4.3%。中國的罐頭水果市場銷售價值預期於2016年達人民幣127億元。同時我們加工水果產品的總銷售額於2016年達人民幣570.3百萬元，於2016年佔中國罐頭市場預測銷售價值總額約4.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家品牌產品銷售戰略

集團自2015年起著力鞏固自家品牌產品業務，擁有「果小懶」、「天同時代」、「繽果時代」及新推出的「果三十」等品牌。除了研發新產品以豐富產品線外，集團採用線上、線下並行的雙軌銷售策略，帶動自家品牌產品收益於2016年大幅增長87.3%，佔本集團出售加工水果產品總收益的28.8%。

自家品牌線上銷售方面，集團於年內著力發展微商及天貓電商平台，銷量成績令人滿意。由於電商平台較可控，集團以此渠道策略性的推送自家品牌的產品及部分限量產品，加上集團亦已累積一定的線上銷售經驗，為下一步的全面推廣做好準備。隨著年輕一輩的消費習慣出現明顯轉變，電商的銷售空間龐大，線上渠道購買滲透率不斷上漲，這其中尤以微商的發展最為迅猛，相比於傳統的電商渠道，微商這一新渠道優勢則更加明顯。

由於線下市場始終較為成熟，集團在發展線上銷售的同時，不斷拓展線下銷售網絡的佈點。回顧年度，集團自家品牌繼續採用新分銷系統，而地區獨家分銷商和地區連鎖超市分銷商數目則由去年年報日期的86個躍升到本年年報日期的126個，產品覆蓋全中國20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

此外，集團以「天同時代」品牌的產品拓展海外市場，目前該品牌已成功進入香港市場，先後登陸合共超過1,000個銷售點，包括惠康、7-11便利店、吉之島、綠盈坊有機店、華潤萬家的VanGO便利店，以及OK便利店。為提升品牌於香港的曝光率及知名度，集團於2016年7月開始分別於巴士的路訊通(Roadshow)、港鐵(MTR)及香港無線電視(TVB)上投放廣告，並積極參加香港美食博覽會、工展會及舉行街頭試食等多項推廣活動，將品牌的天然無添加優良品質概念逐步滲透至香港的消費群體。在多元化的市場推廣下集團的品牌及產品均獲得市場認可及推崇。

原廠委託製造代工(OEM)銷售策略

集團一貫以高品質、符合國際食品最高安全標準、與國際知名品牌長期合作、卓越的客戶服務，創新產品等競爭優勢於原廠委託製造代工(OEM)業務獲得國際市場的讚譽，同時不斷吸引新的國際知名品牌食品客戶，逐步成為國內水果加工OEM的行業巨頭。由於發達國家自身的加工水果產品供應短缺，而其對加工水果產品的持續消費需求和加工水果產品的進口規模又不斷攀升，貿易商和食品品牌巨頭更願意向中國增加採購，成為集團穩步拓展OEM銷售的機會。

目前，集團的OEM客戶群覆蓋加拿大、美國、英國、德國、荷蘭、智利、澳大利亞、紐西蘭、日本、馬來西亞及南非等五大洲市場，於2016年訂購我們產品的活躍OEM客戶數目增加至44個，而回顧年度集團OEM業務繼續平穩增長，總銷售額同比增加2.8%至人民幣382.4百萬元。集團成功控制我們所有OEM客戶的貢獻分佈，使之更平均，有效降低過於依賴單一客戶的風險。於回顧年度，我們五大客戶佔集團總收益的比重由2015年的38.0%減少至2016年的28.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新鮮水果銷售

集團挑選並轉售小部分新鮮水果予中國鮮果批發商。於回顧年度，新鮮水果銷售及其他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83.2百萬元，佔集團總收益的12.7%。由於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及自家品牌產品是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亦是重點發展業務分部，這兩部分的收入增多，因此新鮮水果銷售分部的收入所佔比重較2015年繼續縮小。

拓展生產設施

為把握國內外消費者對優質加工水果食品持續增加的需求，集團於回顧年度繼續完善生產設施以提高生產效率和產量，現已完成第一和第二生產車間生產線的部分升級改造，進一步提升生產自動化水平和效率，並大大降低整體人力成本及原材料損耗。隨著第三和第四生產車間正式投產，集團的設計產能已達到每年84,000噸。

同時，集團緊守《中國食品安全法》和《中國食品安全法實施條例》等條例，引入了更先進的質量監控設備，例如用於檢測農殘的氣質聯用儀及液相儀；用於檢測重金屬的原子螢光儀及原子吸收儀；以及用於包裝過程中監測雜質的X光機，務求進一步提高產品成份安全水平及食品生產安全水平，進一步增強了集團的競爭力。

研發及推廣

集團致力於研發安全方便的即食新產品，滿足廣大消費者的不同需求。回顧年度，集團研發和推出，或即將推出的新產品包括但不限於：

- (i) 冰糖燉梨產品：這款全新的功能性產品主要在酒店餐飲及娛樂場所進行推廣。集團已採用可變二維碼，每一罐產品可以掃碼兩次，一次將固定份額獎勵銷售人員，另一次將不定份額回饋消費者，吸引更多消費。通過掃碼，集團可以建立銷售數據庫，分析產品的銷量、銷售場所和客戶群體，從而制訂有效的產品推廣方案以及用作其他產品的推廣參考；
- (ii) 果泥產品：集團的果泥產品已經推出市場，目前市場反應良好，集團將加推試食活動，搭配已有產品一起，免費給客戶品嚐，加快市場滲透；
- (iii) 升級水果霜產品：集團正在和日本合作團隊溝通技術研發升級該產品，目前進度理想；
- (iv) 果肉果凍產品：集團已擴大其產品範圍至生產及銷售果凍產品，已成功研發各種果肉果凍產品，並將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和自家品牌方式開始銷售；及
- (v) 線上訂製產品：集團已於線上推出個性化訂製產品，拓展多元化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於回顧年度大致完成綜合拓展中心主體結構的興建，綜合拓展中心將全面集中集團的研發、檢測、培訓、營銷、產品銷售和展示以及會議等功能，從而加強各部門間的協調配合，以及提高集團的管理和市場應對能力。

未來展望及策略

2017年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全球範圍內的經濟形勢和金融市場前景仍有諸多不確定因素，中國經濟雖然增長平穩，但同樣面臨外部經濟環境的影響，人民幣匯率波動將給中國加工食品產業的戰略布局提出更多的考慮，中國相關部門也將繼續嚴格貫徹實施食品安全和環保相關的條例規範，加工食品行業產業鏈將進入規模化整合健康發展的新階段。

由於加工水果食品在保存鮮度和營養方面得天獨厚，僅次於現摘水果，而且加工水果產品可最大程度的保存食品營養價值。隨著西方發達國家對中國進口的加工水果食品需求不斷上升，加上中國消費者的生活水平及健康意識不斷提高，全球包括中國市場對優質、方便即食及安全且保存期較長的加工水果食品的需求強勁，將支持中國的加工水果行業可持續的發展。

於2017年，集團將繼續以自家品牌業務及OEM業務雙線並行的發展策略，進一步鞏固集團的市場領導地位。

在自家品牌業務方面，集團將進一步豐富「繽果時代」、「果小懶」、「天同時代」和「果三十」品牌的產品系列，加強品牌和產品宣傳，以地區性的電視廣告、互聯網宣傳、展覽活動等一系列的營銷方式滲透市場。集團將持續推動線下銷售網絡的完善和成熟，持續增加分銷商的數目至中國更多城市及地區，並以精準的推廣策略把產品大力推廣到更多的市場。同時，集團將在香港市場逐步建立國際品牌的形象，尋找自家品牌在海外市場的商機。

另一方面，集團也將順應趨勢投放更多資源發展線上銷售渠道，特別是微商渠道，為集團吸納新世代消費者，力圖建立更全面的O2O市場。基於線上消費愈來愈普及，集團相信線上銷售平台將有力推動集團未來收入的增長。

在OEM業務方面，集團將加強與現有客戶的合作，繼續尋找更多國際知名品牌和優質的新客戶。集團將積極邀請客戶參觀集團的生產車間和研發中心，以展示集團擁有完善的生產設備以及高安全性的質量管理體系，增強客戶對集團產品的信心。

隨著中國消費者生活水平不斷提高，加工水果在日常飲食中扮演著愈加重要的角色，而且食品生產商都會在最合適季節選擇最新鮮的原料來生產加工水果食品。集團將持續開發新產品以滿足消費者對不同口味的要求，並計劃引入更多水果種類，如橘子等其他亞熱帶及熱帶的水果品種，以拓展集團的加工水果食品供應鏈。為支持產品系列的多樣化，集團將積極尋找業內合作和併購的機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同時，為了滿足加工水果市場的持續需求，集團適時地擴大生產能力，在百忙之中，集團的第三和第四生產車間已於2016年下半年已開始投產。同時，第一和第二生產車間將持續開展自動化升級等優化工程，集團也將積極推進第五及第六生產車間的建設工作以迎接未來三到五年的預期業務增長及產能需求。

展望未來，集團一貫重視提供安全及質量至上的產品，同時不斷優化現有產品組合，提升產品力以滿足消費者新的需求及增加市場佔有率。集團將在OEM業務的堅實基礎上，捕捉自家品牌產品發展的重大機會。集團將繼續鞏固現有的分銷網絡並拓展新的渠道，抓住因消費者生活品味及購買力提升對水果產品產業升級的需求帶來的新機遇。在產業整合的大機遇下，尋找合適的機會落實若干併購，進一步豐富加工水果種類，提升產能，擴大規模。

集團相信，在全體員工努力的推動和行業健康發展的趨勢下，集團將以過往的增長趨勢為基礎，穩健而快速地發展，創造更優秀的業績，繼續以安全、營養、美味的加工水果產品征服消費者的味蕾。

財務回顧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53.6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3.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9.9百萬元或18.1%。本公司繼續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及自家品牌產品的方式出售加工水果產品以及從事新鮮水果買賣。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自家品牌產品銷售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0.3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7.9百萬元，相當於增長87.3%；及(ii)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72.1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2.4百萬元，相當於增長2.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及2015年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收益 | | | | |
| 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 | 382.4 | 372.1 | 10.3 | 2.8 |
| 自家品牌銷售 | 187.9 | 100.3 | 87.6 | 87.3 |
| 新鮮水果銷售及其他 | 83.2 | 81.2 | 2.0 | 2.5 |
| 總計 | 653.5 | 553.6 | 99.9 | 18.1 |

回顧年度，以自家品牌銷售的加工水果產品收益佔總收益的28.8%（2015年：18.1%）。而自家品牌產品的銷售也成為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收益大幅增長乃因分銷商數目持續增加及大部分現有分銷商的銷售增長所致。我們的分銷商數量從截至上年度報告日期之86個增加至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之126個。於2016年，來自線上銷售的加工水果產品銷售錄得大幅增長並佔加工水果產品銷售收益的3.4%。

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出售的加工水果產品繼續成為本集團總收益的重要部分，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總收益的58.5%（2015年：67.2%）。我們的加工水果產品出售予國際知名品牌擁有人，出售方式為本集團直接向海外品牌擁有人及貿易實體出售或透過中國第三方貿易實體出售。於2016年的收入亦錄得溫和增長，而活躍客戶數量則增加至44個。

我們亦出售新鮮水果產品。新鮮水果產品銷售及其他產品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的12.7%（2015年：14.7%）。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鮮水果及其他產品銷售收入大致與去年持平。

毛利及毛利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變動 | |
|------------|-----------------|-----------------|-------------|-------------|
| |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毛利 | | | | |
| 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 | 123.6 | 121.9 | 1.7 | 1.4 |
| 自家品牌銷售 | 57.6 | 32.1 | 25.5 | 79.4 |
| 新鮮水果銷售及其他 | 18.2 | 18.0 | 0.2 | 1.1 |
| 總計 | 199.4 | 172.0 | 27.4 | 15.9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 2015年 |
| 毛利率 | | |
| 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 | 32.3% | 32.8% |
| 自家品牌銷售 | 30.7% | 32.0% |
| 新鮮水果銷售及其他 | 21.9% | 22.2% |
| 整體 | 30.5% | 31.1% |

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0百萬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9.4百萬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7.4百萬元或15.9%。毛利增加主要由於自家品牌銷售的收益增加。毛利率與去年同期相若。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開支、推銷費用、廣告開支、薪資開支及銷售及市場部門相關員工成本。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3.2百萬元，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8百萬元或15.8%。該金額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推出免費試用活動而產生的推銷費用增加。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中介及顧問費用、薪資開支及管理 and 行政部門相關員工成本、專業費用、折舊、外匯差額及使用土地及樓宇之各類稅項。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類金額從人民幣30.3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百萬元。

如不包括一次性上市開支(2015年：約人民幣20.5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般及行政開支從人民幣9.8百萬元增加至17.9百萬元，相當於同比增加約人民幣8.1百萬元或82.7%。整體增加主要是由於行政人員成本、專業費用和上市後的中介顧問費用，以及第三和第四生產車間及污水處理系統的額外折舊，並與滙兌收益部分抵消。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中國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5百萬元或約17.1%至人民幣37.6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我們的應課稅利潤增加。

純利及純利率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2016年 | 2015年 | 變動 | |
|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年內純利 | 128.8 | 96.9 | 31.9 | 32.9 |
| 純利率 | 19.7% | 17.5% | 不適用 | 不適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純利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1.9百萬元或32.9%至約人民幣128.8百萬元。年內純利率為19.7%（2015年：17.5%）。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主要通過結合經營現金流量、注資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

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實力的主要指標概要

| | 於2016年 12月31日 | 於2015年 12月31日 |
|------------------|------------------|------------------|
| 資產負債比率(%) | 17.2% | 13.9% |
| 流動比率 | 3.23 | 3.64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百萬元) | 224.0 | 227.0 |
| 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百萬元) | 258.4 | 257.0 |
| 速動比率 | 2.67 | 3.06 |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17.2%（2015年12月31日：13.9%）。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總債務金額乃按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應付董事、直接控股公司及關連公司之非貿易性質款項之總額計算。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3.23（2015年12月31日：3.64）。

於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224.0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227.0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人民幣258.4百萬元，而於2015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257.0百萬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2.67（2015年12月31日：3.06）。

憑藉日常業務營運所得之穩定現金流入，加上上市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以支持未來拓展。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權益與債務之間的平衡，並根據影響本集團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或流動資金並未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經歷任何重大困難或遭受任何不利影響。

資本架構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權益及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566.2百萬元及人民幣129.5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489.3百萬元及人民幣97.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融資成本淨額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及來自租賃公司的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97.2百萬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68.0百萬元)。回顧年度，本集團從租賃公司取得兩筆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0.0百萬元，同時借貸比例有所提高。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自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3百萬元或約15.8%。由於借貸增加，利息開支上升人民幣0.8百萬元，與上升了人民幣0.4百萬元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的抵消。於2016年12月31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加權實際年利率為5.3%(2015年12月31日：加權實際年利率6.8%)。

已抵押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其土地及樓宇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品以及部分廠房及機械、辦公室及電腦設備以及傢俬及固定裝置負有融資租賃借款安排。於2016年12月31日，已抵押土地、樓宇、廠房和設備之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05.9百萬元。

資本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03.6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20.3百萬元)，當中約人民幣70.1百萬元用於綜合拓展中心的在建工程及人民幣17.0百萬元用於添置廠房及機器。餘下資本開支主要用於租賃裝修及汽車。

本集團亦將合共人民幣60.3百萬元由在建工程撥轉至樓宇及租賃裝修，以及主要與第三和第四生產車間以及廢水處理系統相關的廠房及機器分別約為人民幣42.5百萬元及人民幣12.1百萬元。

於回顧年度，預付款項的非即期部分於中國政府的可退還結餘人民幣42.0百萬元已自去年結轉，為參與擬作第五和第六生產車間用地的一塊地塊的拍賣作準備。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和銀行及其他借款。浮息銀行借款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被浮息銀行結餘所抵銷。本集團來自租賃公司的固息借款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浮息及固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存款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及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及港幣銀行存款及應收貿易賬款。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大部分為美元)與海外客戶進行銷售交易。本集團的貨幣資產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值。本集團並未實行任何對沖措施減少上述外匯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人力資源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僱員人數為573名(2015年12月31日：413名)。人員增加主要發生於生產部，歸因於第三和第四生產車間的啟用。

於回顧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20.9百萬元(截至2015年止年度：約人民幣18.1百萬元)。

應付董事薪酬將根據由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批准的各自委聘條款，並參考本集團經營業績、個別董事表現及可供比較的市場數據而釐定。本集團經參考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執行薪酬政策、花紅、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保險、醫療福利及退休金，以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此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或然負債。於2016年12月31日已簽約但尚未產生及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8.4百萬元，主要是包括綜合拓展中心建設、機器及設備和租賃部分的承擔支出。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2015年將人民幣42.0百萬元置於中國政府作為可退還保證金，為參與一塊位於我們現有生產基地附近地塊的拍賣作準備，於回顧年度第五和第六生產車間新徵用地手續繼續進行。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支付額外對價。

本集團亦打算收購一間於中國境內、主要經營生產和銷售加工水果產品業務的公司(「目標公司」)。該目標公司總部位於中國中部地區，並擁有自己的生產設備。通過該收購，集團可在中國中部設立生產和銷售基地，進一步拓展和發展亞熱帶加工水果產品。本集團現正對目標公司進行法律及財務盡職審查。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與目標公司的擁有人達成不具有法律約束力之協議。擬收購的事項一旦落實，本集團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宣佈進一步詳情。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以確保有效的內部控制、資料披露之完整性、透明度及質素，藉以提高股東價值。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回顧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相關條文，惟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A.2.1條除外，有關詳情載於下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分段。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在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規定。

董事會（「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負責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方針及表現。各董事均對本公司負有受信責任及法定職責。各董事明悉彼須對全體股東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及彼須付出足夠時間及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亦下放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此外，董事會亦將各種職責分派至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該等委員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組成及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 董事 | 職位 | 任期 |
|-------|---------------|----------------------|
| 楊自遠先生 |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孫興宇先生 | 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褚迎紅女士 | 非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黃炎斌先生 | 非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梁仲康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曾苑威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 許蓉蓉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5年7月7日至2018年6月15日 |

除褚迎紅女士為楊自遠先生之配偶外，各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關係。董事會以均衡之架構組成，目的在於確保整個董事會擁有穩固之獨立性，其組成情況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推薦董事會成員最少須有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做法。各董事履歷載於第48至50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制定企業策略、批核整體業務計劃以及評估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管理。董事會授權本集團管理層進行之具體工作，包括執行董事會批准之策略；監察經營預算；執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確保本集團符合有關法定要求及其他規則及規例。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當劃分，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楊先生為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彼亦擔任我們的董事會主席，乃因為其於水果加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兩個職務可確保為本集團提供貫徹之領導，並可於規劃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時更有效益。

而且，所有重大決定均經由董事會成員與適當董事會委員會商議後方可作出。此外，鼓勵全體董事積極參加董事會及所屬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主席確保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所有問題均簡潔扼要且留有充足的討論時間。因此，董事會認為，權力平衡已足夠，保障措施適當。然而，董事會將繼續定期監察及檢討本公司的現時架構並於適當時間作出必要改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極具才幹，在會計、法律各範疇及水果加工行業亦擁有學術及專業資格。憑藉於各行業所累積之經驗，彼等對董事會有效地履行其職責方面提供強大的支持。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獨立確認函，而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均屬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之獨立人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自2015年6月16日起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於2011年9月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四次會議，而每位董事個人出席會議的次數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董事會議次數 |
|-------|----------|
| 楊自遠先生 | 4/4 |
| 孫興宇先生 | 4/4 |
| 褚迎紅女士 | 4/4 |
| 黃炎斌先生 | 4/4 |
| 梁仲康先生 | 4/4 |
| 曾苑威先生 | 4/4 |
| 許蓉蓉女士 | 4/4 |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公開讓董事查閱。每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取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隨時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以及於有需要時尋求外部專業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已傾注其關注、技術及勤勉，致力發展本集團。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就職資料，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有適當的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定期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此外，各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於2016年，本公司就企業管治及內幕消息組織一次培訓課程，全體董事均在線參加相同培訓課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仲康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曾苑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公司的內部審計職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審查本公司的政策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審核委員會一年至少兩次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討論於審計或審核時注意之範疇。審核委員會審閱中報及年報後方可呈交予董事會。審閱本公司中報及年報時，審核委員會不僅專注於會計政策及慣例變動之影響，而且注重於是否遵守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此外，審核委員會監察是否遵守法定要求及審閱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的工作範圍、界限及結果。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分別審閱本公司之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審核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於2016年12月31日後，審核委員會亦於2017年3月27日舉行一次會議，審核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而每個相關董事出席這些會議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
|-------|--------|
| 曾苑威先生 | 2/2 |
| 梁仲康先生 | 2/2 |
| 許蓉蓉女士 | 2/2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

在考慮提名新董事時，董事會將考慮候選人之資歷、能力、工作經驗、領導能力及專業道德，尤其是彼等於食品加工行業及／或其他專業範疇之經驗。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四位成員組成，即楊自遠先生、梁仲康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提名委員會的三位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楊自遠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委任董事會成員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將持續定期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組成及成員多元化及對董事會擬作出之變動提出建議；及監控及訓練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於2015年6月16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肯定及接受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在董事會所有任命將繼續奉行任人唯才的原則的同時，本公司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不同方面取得平衡。挑選候選人將基於多種不同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術及知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成員具備履行董事會職責所需之專業知識及獨立身份，且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已獲實施，而每個相關董事出席是次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
|-------|--------|
| 楊自遠先生 | 1/1 |
| 梁仲康先生 | 1/1 |
| 曾苑威先生 | 1/1 |
| 許蓉蓉女士 | 1/1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薪酬委員會包括四位成員，即梁仲康先生、楊自遠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薪酬委員會的三位成員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梁仲康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i)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和設立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提供建議；(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iii)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及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和目的，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的條款；及(iv)考慮及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的經驗、職級及一般市場情況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勞績獎賞會與本集團的表現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鉤。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及表現花紅，而每個相關董事出席是次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
|-------|--------|
| 梁仲康先生 | 1/1 |
| 楊自遠先生 | 1/1 |
| 曾苑威先生 | 1/1 |
| 許蓉蓉女士 | 1/1 |

於考慮有關酬金時，概無個別董事參與有關其自身酬金之決定。

策略發展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成立策略發展委員會。策略發展委員會由五位成員組成，即楊自遠先生、孫先生、褚迎紅女士、黃炎斌先生及梁仲康先生。楊自遠先生已獲任命為策略發展委員會的主席。

策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策略發展委員會亦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實施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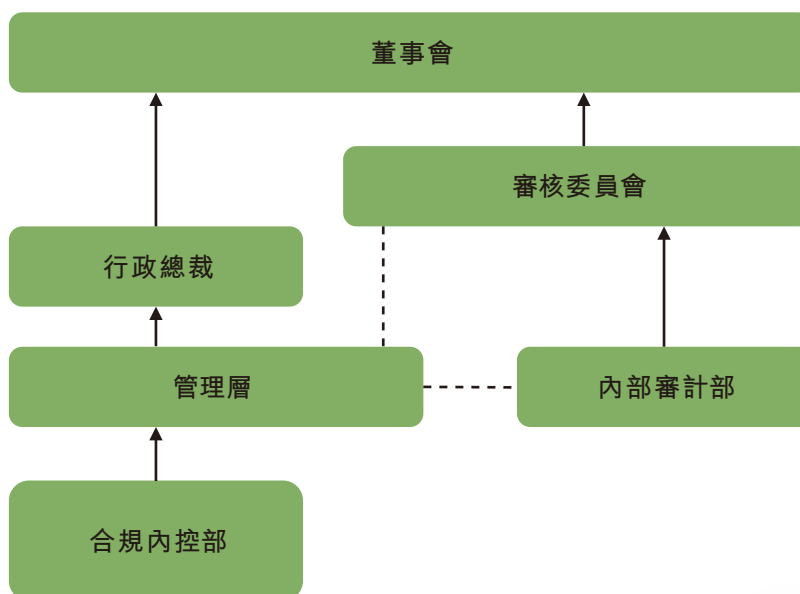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策略發展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業務決策，並就本公司未來的業務發展及策略提出建議，而每個相關董事出席是次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出席會議次數 |
|-------|--------|
| 楊自遠先生 | 1/1 |
| 梁仲康先生 | 1/1 |
| 孫興宇先生 | 1/1 |
| 黃炎斌先生 | 1/1 |
| 褚迎紅女士 | 1/1 |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足夠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實現公司戰略目標的合理保障。為了保障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在董事會的監督和指導下，本集團採用系統的風險管理方法，建立具備明確職責及報告程序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組織架構，識別及減輕影響企業達成目標的風險，符合聯交所修訂有關風險管理守則要求。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發行人達成目標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確保公司設定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透過審核委員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審核委員會除了負責監察公司的財務、內控及風險管理以外，亦同時負責監察經修訂有關風險管理守則的實施情況。

管理層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確保至少每年一次對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確認及向董事會彙報。

合規內控部負責協調安排風險評估和風險應對事項，推動風險管理和風險評估工作。

內部審計部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安排事後稽核、審計、監察，通過內審活動作出獨立評估。

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不能完全消除可能令我們無法實現公司戰略的風險，對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程序

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包括建立上述組織架構和界定各方職責，以及制定了風險管理的政策和流程，明確了風險評估的程序，具體包括風險識別、風險分析、風險監控和風險報告個步驟。

步驟1： 風險識別－識別公司層面及業務層面目前面臨的風險及現有管控措施。

步驟2： 風險分析－對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影響程度及現有管控措施進行分析，發現風險敞口，並提出進一步的應對措施。

步驟3： 風險監控－實施及週期性地檢測識別出的風險，確保風險應對策略可以有效的運行。

步驟4： 風險報告－總結風險管理分析的結果，制定行動計畫並向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彙報。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已聘請了專業的獨立機構協助合規控部開展風險評估工作，根據風險發生可能性和影響程度兩個維度對風險進行分析，確定集團層面的風險。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已審閱並知悉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分。

內部監控

集團根據COSO原則制定內部監控模式，共有五個元素，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工作、資訊與溝通，以及監察工作。在此監控模式下，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實施和維持內部監控措施有效性，而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監督管理層設計的內部監控措施是否適當，以及是否得到有效的執行。

為符合有關《企業管治守則》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要求，本集團已設立了內部審計部，旨在不斷提升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有效性。內部審計部經理以風險為導向制定年度審計計劃，在風險評估結果的基礎上，確定符合組織目標的內部審計工作重點，該年度計劃提交審核委員會進行審核。

內部控制系統的設立是為了管理可能發生的風險，而不可能完全地消除風險。同時，內部控制應當與集團經營規模、業務範圍、競爭狀態和風險水準等相適應，並隨著情況的變化及時加以調整。完善內部控制制度、規範制度執行以及強化內部控制的監督檢查，將是一項長期而持續的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制定了內幕資訊管理的相關政策和流程，規定本集團的內幕資訊需要經過董事會審核後，由董秘收集及判斷是否為內幕消息，上報管理層進行審核及評估其影響程度，最終提交董事會商談是否進行對外披露。為了集團內幕資訊的政策處理常式能夠得以有效落實，本集團已經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他有可能接觸內幕資訊的人員提供內幕資訊培訓。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並對檢討結果表示滿意。

2016年期間，審核委員會已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進行了一次檢討。經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信納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規定的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的條文，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有效及充足，於有關期間並無發現可能對股東有影響的重大事宜。

有關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識別出的本集團經營不足或潛在風險及其應對措施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中的「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而提供及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分別為約人民幣1.5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提供的非審計服務乃為本公司上市之費用提供之服務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諮詢。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申報責任出具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3頁。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何浩東先生。公司秘書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一節。公司秘書已按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參加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之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機會。本公司須每年在董事會決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各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除外)應稱為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所載條文及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所使用的程序載於下文「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一段。

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呈交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附有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間均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問詢

為確保董事會與股東及投資界保持詳細且有效之溝通，本公司主要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報及年報)以及其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的公司通訊及其他企業刊物向股東及投資界提供其資料。股東及投資界可隨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任何有關疑問可送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中環干諾道中74-77號標華豐集團大廈6樓605室)直接提呈董事會或電郵至 info@tianyuninternational.com。

組織章程文件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變動。

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董事會肯定與全體股東維持良好溝通之重要性。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直接與各股東溝通之寶貴交流機會。董事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策略發展委員會各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會議以解答股東之提問。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派發予全體股東。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大會主席真誠地決定允許一項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可以舉手表決通過，故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載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年報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1年9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7月7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生產及銷售包裝於金屬罐、塑料杯及玻璃瓶內的加工水果產品及(ii)新鮮水果買賣。加工水果產品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銷售及自家品牌的方式出售。

業務回顧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本集團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審閱及分析業務，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25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段落。總括而言，本集團於2016年繼續奉行自家品牌業務及原廠委託製造代工並行的雙線發展策略，業績錄得驕人表現，收益及純利分別增長18.1%及32.9%，其中來自我們自有品牌產品的收益按年大幅增長約87.3%，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佔比上升至28.8%，以原廠委託製造代工方式出售的加工水果產品收益及新鮮水果產品銷售及其他產品的收益均錄得平穩增長。

環境、社會及管治

年內，集團秉承「保護環境，以人為本，遵紀守法，誠信公正，以客戶為中心」的發展宗旨，持續完善各方面的營運制度，並廣泛獲得認可。本集團致力為環境的可持續性出一分力，並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社會管治，其對營造激勵員工的環境極為重要，而我們於經營業務同時回饋社會，為本集團創造持續回報。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至16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部分的內容。

環境保護

本集團一直維持與環境和諧共存的可持續發展方針。堅持環保、綠色、傳統、安全及清潔理念。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我們在污水處理設施及燃氣鍋爐升級方面投資超過人民幣12百萬元。集團開展的二期污水處理站計劃順利投產，改善整體作業流程。我們新添置的燃氣鍋爐為最先進的節能冷凝熱回收鍋爐，取代舊的燃煤鍋爐。鍋爐的節能功能可降低熱損失及廢氣溫度，因此可提高其熱效應、節能及降低經營成本。新的措施不僅為本集團之產能在未來三年提升至約130,000噸奠定堅實基礎，更可對環境保護之可持續發展做出貢獻。

董事會報告

工作環境質素

本集團以人為本。本集團亦明白到與員工保持良好工作關係的重要性。年內，本集團並無與員工發生任何重大問題及重大勞資糾紛或勞工行動。在促進企業發展的同時，集團亦長期關注和支持公益事業，熱心回報社會，相關工作自公司成立起便持續進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我們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方案，包括員工權益保障、規避非法招聘及員工培訓制度等。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員工整體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設有合規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指派高級管理層成員持續負責監察及遵守所有重大法律及監管規定的要求。據本公司所知，除上市規則附錄第14項下所列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若干偏離條文外，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所有重大方面已獲遵守。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其將會面臨多種主要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營運風險和市場風險。上述主要風險及減低風險措施詳情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財務風險管理」闡述。

本集團於2016年度內針對工作開展過程中發現的本公司經營不足或潛在風險進行了科學分析及梳理，識別出未來可能影響本公司經營運作的關鍵風險點。對於每一類風險發生時可能對本集團產生的影響，本集團都作了詳細描述，並制訂了相應的弱化／規避措施管理該風險，具體如下：

產品品質與食品安全風險

產品品質與食品安全對食品加工行業至關重要，集團一貫對此予以高度重視。產品品質與食品安全風險是指生產的產品存在缺陷或未能達到相關標準，或者出現任何與產品原材料、生產工序及其他產品相關的食品安全問題的風險。

風險管理措施：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健康安全的產品，緊貼嚴格的國際生產標準，並就生產設施、品質監控及管理獲授BRC(A+)、IFS食品(高級)、HALAL、QS、KOSHER及ISO22000認證。集團將持續加強對原輔材料採購的監管，通過建立有效的供應商評價機制，合作的供應商均被認為信用和產品品質均有保證，從源頭保證產品品質安全。持續對品管、生產管理和研發部門的職員加強專業技能培訓，對所有入庫原輔材料進行化驗、檢查，對入庫產成品按照批次進行化驗，嚴格工藝流程，保證產品生產過程的安全、衛生，對出廠前產品進行化驗檢查，杜絕不合格產品出廠的現象。集團已建立並不斷完善產品追溯機制，並已制定產品品質應急預案。

董事會報告

收購合併風險

為了滿足不斷增加的訂單需求，集團可能在今後幾年內通過收購其它食品加工生產企業，以擴充產能並增加產品種類。收購事項可能出現不可預見的訴訟、收購標的文化與現有文化衝突、收購標的財務狀況不佳、或者在合併中過度分散集團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等情況的風險。

風險管理措施：集團聘請一家收購方面的專業顧問機構對收購標的進行調查、評估，降低收購潛在的風險，如訴訟風險和財產糾紛等。集團可能留任目標集團合格的原管理層，儘量保證目標集團的管理穩定。向目標集團的全體職工提供培訓，逐步實現集團文化的統一、融合。採取最優化的資金支付方式。不斷完善內審職能和集團反舞弊機制，儘量杜絕舞弊的發生。

品牌宣傳風險

本集團繼續奉行原廠委託製造代工及自家品牌業務並行的雙線發展策略。品牌宣傳風險，是指由於缺少品牌推廣策略或者配套資源不足等原因，導致品牌知名度(包括品牌的影響範圍或影響廣度)尚未能達到預期的風險。

風險管理措施：集團目前已經擁有「繽果時代」，「果小懶」及「天同時代」等註冊品牌，本集團自去年起著力鞏固自家品牌產品業務。集團已經聘請專業公關公司及時處理可能出現的涉及有損集團形象的危機事件。集團內部亦已安排專門人員收集有關集團的不良報導，並將資訊及時彙報管理層彙報，由管理層根據集團政策和流程予以應對。集團通過積極參加罐頭協會組織的行業論壇等活動，擴大集團品牌的知名度和影響力。集團計劃聘請品牌建設的專業人才，並在市場品牌顧問集團的協助下，逐步增加廣告投入，更加充分有效地利用媒體資源傳播推廣品牌以及提升集團形象。

上文所述將不擬為本集團面臨的所有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詳盡列表。其可能隨著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出現及其他不再令人關注而不時變動。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15年7月7日，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合共250,000,000股股份按每股1.28港元公開發行予公眾，所得款項總額為320百萬港元。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募集之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274.9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所得款項用途符合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4日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直至本年報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相關用途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 可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等價物 | 已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等價物 | 未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等價物 |
|-----------------|----------------------|----------------------|----------------------|
| 新生產設施的資本開支 | 113.4 | 42.0 | 71.4 |
| 擴展分銷及銷售網絡 | 34.0 | 34.0 | - |
| 提升品牌意識及推廣在線購物平台 | 34.0 | 4.8 | 29.2 |
| 提升研究和開發能力 | 11.3 | 11.3 | - |
| 提升信息科技系統及基建設施 | 11.3 | 11.3 | - |
|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 22.7 | 22.7 | - |

董事會報告

未來業務發展

集團一貫重視提供安全及質量至上的產品，同時不斷優化現有產品組合，提升產品力以滿足消費者新的需求及增加市場佔有率。集團將在OEM業務的堅實基礎上，捕捉自家品牌產品發展的重大機會。集團將繼續鞏固現有的分銷網絡並拓展新的渠道，抓住因消費者生活品味及購買力提升對水果產品產業升級的需求帶來的新機遇。在產業整合的大機遇下，尋找合適的機會落實若干併購，進一步豐富加工水果種類，提升產能，擴大規模。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第55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董事會建議向於2017年5月25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7年6月15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出席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自2017年5月11日至2017年5月1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取得出席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17年5月10日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為確定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17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25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用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17年5月22日下午4時30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8.2%及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約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7%。

年內，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約佔本集團總採購的29.1%及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約佔本集團總採購的8.6%。

概無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人士）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有關本公司股本於年內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58.0百萬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本公司之儲備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前提是緊隨分派或股息建議分派當日，本公司須有能力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其到期債務。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30。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英屬處女群島法律並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使其獲得之稅項減免。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及其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末的綜合資產及負債載列於本年報第98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從聯交所購回20,4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4,100,000元。於本年度註銷17,000,000股普通股，而餘下於本年度尚未註銷的3,424,000股普通股已隨後於2017年1月註銷。董事實施上述股份回購乃為提升股東之價值，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 購回股份之月份 | 股份數目 | 每股回購價 | |
|---------|-----------|-------------|-------------|
| | | 最高價 (港元) | 最低價 (港元) |
| 七月 | 750,000 | 0.75 | 0.75 |
| 八月 | 4,250,000 | 0.87 | 0.85 |
| 九月 | 2,400,000 | 0.86 | 0.84 |
| 十月 | 370,000 | 0.83 | 0.82 |
| 十一月 | 8,304,000 | 0.80 | 0.78 |
| 十二月 | 4,350,000 | 0.76 | 0.75 |

除以上披露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年內均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有關本公司於本年度股份回購及其他股本變動之更多資料，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董事會報告

股本相關協議

除本年報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末存續之股本相關協議。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及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其控股股東、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可讓董事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於期內，並無董事獲授或行使任何購股權。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安排。此外，於期內各董事、行政總裁、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是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容許本公司向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如下所述)授出購股權作激勵或獎勵。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以下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董事會釐定的新股份數目：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及
- (iv)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曾為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該等其他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100,000,000股股份。

除非經股東批准，直至授出日期前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接納購股權時，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或人民幣的等值金額)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的每股股份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決定，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各項的最高者：

- (i) 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可供進行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正式收市價；及

董事會報告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正式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後10年。

計劃將自2015年6月16日起十年內維持有效。有關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變動如下：

| 承授人 | 於截至 | 於截至 | 於截至 | | 授出日期 | 行使期 | 行使價 (港元) | 緊接 授出日期前 本公司 股份價格 |
|--------|-----------------------|--------------------------|--------------------------|-------------------------|------------|-----|-------------|----------------------------|
| | 2016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 | 2016年 12月31日 止期間行使 | 2016年 12月31日 止期間失效 | 2016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 | | | |
| 主要管理人員 | 1,020,000 | - | - | 1,020,000 | 06/10/2015 | 附註1 | 1.70 | 1.70 |
| 其他僱員 | 4,980,000 | - | - | 4,980,000 | 06/10/2015 | 附註1 | 1.70 | 1.70 |
| | 6,000,000 | - | - | 6,000,000 | | | | |
| 主要管理人員 | - | - | - | 1,410,000 | 21/04/2016 | 附註2 | 0.97 | 0.93 |
| 其他僱員 | - | - | - | 6,290,000 | 21/04/2016 | 附註2 | 0.97 | 0.93 |
| | - | - | - | 7,700,000 | | | | |
| 總數 | 6,000,000 | - | - | 13,700,000 | | | | |

附註：

1. 行使購股權之有效期如下：

- 50%之購股權(於2015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 25%之購股權(於2016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及
- 25%之購股權(於2017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2. 行使購股權之有效期如下：

- 50%之購股權(於2016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 25%之購股權(於2017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及
- 25%之購股權(於2018年12月31日並在相關承授人在當時仍為本集團僱員的前提下歸屬)可於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予以行使。

董事會報告

股份獎勵計劃

於2016年3月30日，為向選定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僱員，高級職員，代理人或顧問)提供獎勵，並允許本集團吸引及留住人才以繼續經營及發展，本集團已決議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股份。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法規以及中國地方政府強制性規則的規定，本集團參與多項社會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醫療、生育、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中國法律，本集團須遵從相關監管規定按僱員薪金、花紅及若干津貼的一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最多以相關地方政府不時指定的最低金額為限。

於香港僱用的僱員須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指定的法定限額而作出。

於損益內確認之總開支約人民幣1.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2.3百萬元)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捐款

於2016年，本集團共捐款97,957港元(2015年：1.0百萬港元)。本集團在此領域作出的所有努力反映出本集團貢獻社會的赤誠之心。

董事

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自遠先生(主席兼首席行政官)
孫興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褚迎紅女士
黃炎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仲康先生
曾苑威先生
許蓉蓉女士

董事會報告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5(1)及(2)條，於每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當時三份之一在任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份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各董事每隔三年至少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於同日獲委任或重選為董事者(除彼等之間另有協議)則以抽籤方式決定告退人選。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75(1)及(2)條，孫興宇先生、黃炎斌先生及曾苑威先生將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期間輪席退任，且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席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簡介載於本年報第48至50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始任期自2015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自2015年6月16日起為期三年。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建議重選之董事概無與本集團簽訂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之董事或控股股東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且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而本公司之控股股東亦概無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彌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當時就本公司任何相關事宜行事之董事均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該等人士或任何該等人士、該等人士之任何繼承人、遺囑執行人或遺產管理人就各自之職務或信託執行其職責或假定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之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本公司已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面臨的法律行動進行適當的保險保障。

董事會報告

關連方交易

有關年內訂立之關連方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該等關連方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已終止。

不競爭契約

根據日期為2015年6月16日惠及本公司的不競爭契約條款(「非競爭契約」)，富為有限公司及楊自遠先生(統稱「契諾人」)，分別就彼等遵守不競爭契約發出年度確認書。根據不競爭契約，各承諾人已向本公司承諾(其中包括)會促使本身或彼等的任何其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向任何與本集團現有業務活動或本集團將來可能進行的任何業務活動有競爭或可能相互競爭的業務，提供任何服務或參與任何業務。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與本集團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有任何與本集團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有關的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彼等之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已發行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
|-------|---------|----------------------|-------------------|
| 楊自遠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 | 447,067,000 (附註1) | 45.48% |
| 褚迎紅女士 | 配偶權益 | 447,067,000 (附註2) | 45.48% |
| 孫興宇先生 | 受控法團權益 | 110,000,000 (附註3) | 11.19% |
| 曾苑威先生 | 實益擁有人 | 192,000 (附註4) | 0.02% |

附註：

1. 股份由富為有限公司持有並由楊自遠先生全資擁有。楊自遠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褚迎紅女士為楊自遠先生之配偶，且被視為於楊自遠先生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股份由致富有限公司持有並由孫興宇先生全資擁有。孫興宇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曹苑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購買若干股份，但由於非故意的一時疏忽，彼已逾期提交相關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記錄於登記冊的5%或以上權益或淡倉的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如下：

董事會報告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 股東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所持股份數目 | 已發行股本總額之 概約百分比 |
|-----------------------|---------|-------------|-------------------|
| 富為有限公司(附註1) | 實益擁有人 | 447,067,000 | 45.48% |
| 致富有限公司(附註2) | 實益擁有人 | 110,000,000 | 11.19% |
| Sino Red Limited(附註3) | 實益擁有人 | 76,111,000 | 7.74% |

附註：

1. 富為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楊自遠先生全資擁有。
2. 致富有限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孫興宇先生全資擁有。
3. Sino Red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Ocean Equity Partners Fund L.P.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章於2016年12月31日須記錄於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報第27至3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至少25%的已發行股份按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由公眾持有。

審核委員會審閱末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的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主席

楊自遠

香港，2017年3月27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

執行董事

楊自遠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楊自遠先生，53歲，於2011年9月8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彼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規劃及戰略發展。彼於1995年3月加入同泰成為其董事及副主席。彼於2003年與孫先生共同創辦山東天同，作為總裁及董事會主席。楊先生為我們其中一位非執行董事褚迎紅女士之配偶。

楊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杭州輕工職工大學，專業為食品工程，並於2001年7月於中國人民大學完成工商管理碩士課程。於創立本集團前，彼自1989年9月至1990年5月在臨沂市罐頭廠任職設備技工。於1990年5月至1995年3月期間，彼為臨沂凱利實業公司的生產技術部門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工程師及副總經理。於1998年1月至2012年12月期間，彼為臨沂金花食品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加工燒烤食品及堅果產品)的總經理兼董事會主席。自1995年1月起，彼為臨沂遠宇貿易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經營及擔任多種貨品和技術的進出口代理)總經理兼董事會主席。

孫興宇先生

孫興宇先生，56歲，於2014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彼自1996年12月起為同泰之董事及於2003年共同創辦山東天同，負責本集團財務管理。

孫先生於1981年7月畢業於山東省財政學校及於1988年11月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完成中國語言文學課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為遠宇(其主要業務為經營及擔任多種貨品和技術的進出口代理)的副總經理。於1998年1月至2012年12月期間，彼為臨沂金花食品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其主要業務為加工燒烤食品及堅果產品)的副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褚迎紅女士

褚迎紅女士，56歲，於2014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為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提供建議。彼於2003年1月作為山東天同董事加入本集團。褚女士為我們執行董事楊先生之配偶。

褚女士於1988年11月在山東廣播電視大學完成中國語言文學課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1993年7月及1996年7月期間於臨沂凱利實業公司擔任助理工程師。彼自2000年9月起於臨沂金花食品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

黃炎斌先生

黃炎斌先生，49歲，於2014年11月1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15年6月16日調任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為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提供建議。黃先生於1989年12月以理學士(工程學)學位畢業於香港大學。彼於1992年10月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先生於1995年7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彼自2000年2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自2015年4月起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自1998年8月起為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11年8月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彼亦自2006年9月起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的特許金融分析師，及自2006年1月起為企業財務主管協會會員。

黃先生自1992年12月至1996年3月於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一間國際審計師事務所)當時之審計分部擔任主管。彼自1996年3月至2000年5月曾於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一間當時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01)的基建公司)擔任助理經理。彼自2000年5月至2010年8月於阿爾卡特－朗訊(一間全球通訊設備公司)擔任內部核數師、高級內部核數師及審計經理，及自2010年9月至2012年2月於瑞安房地產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272)的物業開發公司)擔任高級審計經理。後來，彼自2012年3月起擔任灝信資本有限公司之首席運營官，負責項目評估、經營控制及管理、會計及行政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仲康先生

梁仲康先生，72歲，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於1968年8月於無錫輕工業學院(現名為江南大學)完成食品工程課程。彼於1993年12月獲中國輕工總會授予高級工程師。

梁先生於198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職中國輕工總會食品及造紙分部之高級工程師。彼現時為中國罐頭工業協會理事長，及彼自2011年1月起擔任奧瑞金包裝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701))之獨立董事。

曾苑威先生

曾苑威先生，41歲，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於1998年11月以文學學士(會計學)學位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

曾先生自2007年5月起獲認可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曾先生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曾先生自1998年9月至2003年8月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員及獲升為經理。彼自2008年4月起於深圳愛思普信息諮詢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資料

許蓉蓉女士

許蓉蓉女士，51歲，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女士於1987年11月以法律學士學位畢業於香港大學，並於2002年12月完成中國法律碩士文憑課程(由清華大學與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聯合舉辦的遠程教育課程)。

許女士於1990年9月獲香港高等法院認可為律師。彼於1992年5月至1995年6月為Johnson Stokes & Master(現稱為孖士大律師行)之員工。彼自1996年4月至1999年2月於新西蘭的一間律師事務所亞洲分部任職事務律師。彼自1999年1月至2004年7月於九倉電訊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法律顧問。其後，彼於2004年8月加入君合律師事務所並自2007年起為該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

高級管理層

呂春霞女士，52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彼於2003年1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生產監督、產品質量檢測和產品開發。

呂女士於1988年7月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完成中國語言文學課程。於1980年12月至2003年1月期間，呂女士擔任臨沂市罐頭廠的質檢員、總檢查員和副主任。彼於2014年8月獲認證為中國食品工業協會罐藏食品科技工作委員會專家委員。彼亦獲委任為國家罐頭類食品安全監督抽檢和風險檢測牽頭單位工作組專家委員會成員，自2015年2月起為期三年。

何浩東先生，40歲，於2015年2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加入本公司之前，何先生曾任裕達隆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在此之前，他曾於Wisdom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宏盛金融有限公司及Evolution Group Limited(現名為Investec Group天達集團)擔任多項要職。何先生在1998年至2006年分別於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Grant Thornton UK Corporate Finance，專責處理審計，諮詢及企業融資的工作。

何先生畢業於芝加哥大學布斯商學院，取得行政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此外，他獲取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榮譽學士學位以及倫敦大學金融經濟學碩士學位。何先生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姜秀蘭女士，45歲，為我們的人力資源經理及內部審核經理。彼負責監督本集團有關人力資源及內部監控之事宜。彼於2003年1月作為質量監控部經理加入本集團。

姜女士於1991年7月於黑龍江商學院完成專修會計及核數學課程。於1992年10月至2003年1月期間，彼為臨沂市罐頭廠的統計員及企業管理主管。

蔣余寶先生，43歲，於1995年8月加入本集團之同泰。彼其後於2003年1月調任至山東天同擔任貿易經理及負責監督本集團銷售及進出口事宜。

蔣先生於1995年7月以會計學及統計學專業畢業於山東省臨沂商業學校。彼於畢業後加入本集團。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5至9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綜合拓展中心之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適當性。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
| <p>綜合拓展中心建設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之適當性</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p> <p>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拓展中心建設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增加約人民幣7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5百萬元與年內資本化利息開支有關。資本化成本包括建材成本、工程建設成本、購入用於安裝之機器設備成本、項目團隊之薪酬及僱員福利、用於為建設提供資金之一般及特定目的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及其他直接相關成本。</p> <p>管理層對項目成本是否應予資本化進行評估。此評估需要管理層對將予資本化之成本是否因建設該綜合拓展中心直接產生作出判斷。除此之外，綜合拓展中心之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金額巨大，所以我們在審計中關注此方面。</p> | <p>我們的程序專注於評估綜合拓展中心建設成本資本化為在建工程是否適當。</p> <p>我們針對管理層評估之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取得與綜合拓展中心有關之成本列表及詢問管理層以了解資本化成本之性質及目的；• 評估該等成本與開發項目之相關性；• 抽樣核查該等成本的相關支持文件(包括建設合約、供應商發票及有關該開發項目的工資記錄)。基於所檢查之支持文件，我們證實管理層之說明，即資本化成本乃直接因綜合拓展中心建設直接產生；• 抽樣核查並未資本化之其他成本(包括供應商發票)，並已證實管理層之說明，即該等成本性質上屬開支；• 根據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7中的資本化標準對管理層有關一般及特定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資本化之計算進行評估，並對管理層計算的利息開支資本化進行重新計算。 <p>基於上述所做之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之評估可獲所取得之證據支持。</p>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邱麗婷。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6 | 653,474 | 553,618 |
| 銷售成本 | 7 | (454,102) | (381,628) |
| 毛利 | | 199,372 | 171,990 |
| 其他收入 | 6 | 97 | 345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7 | (13,201) | (11,390)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7 | (17,887) | (30,329) |
| 經營溢利 | | 168,381 | 130,616 |
| 財務收入 | | 207 | 266 |
| 財務成本 | | (2,230) | (1,865) |
| 財務成本－淨額 | 9 | (2,023) | (1,599)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 166,358 | 129,017 |
| 所得稅開支 | 10 | (37,582) | (32,100)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 | 128,776 | 96,917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28,776 | 96,917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 | | |
| －每股基本盈利 | 11 | 12.93 | 11.12 |
| －每股攤薄盈利 | 11 | 12.93 | 11.12 |

第59至97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 | 附註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13 | 58,425 | 59,87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4 | 220,963 | 126,925 |
| 預付款項 | 18 | 42,000 | 45,515 |
| | | 321,388 | 232,314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6 | 65,119 | 56,220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8 | 85,190 | 71,03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 | 224,001 | 226,995 |
| | | 374,310 | 354,251 |
| 總資產 | | 695,698 | 586,565 |
| 權益及負債 |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20 | 236,114 | 248,057 |
| 儲備 | 21 | 330,046 | 241,225 |
| 總權益 | | 566,160 | 489,282 |
| 負債 | |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其他借款 | 25 | 13,677 | –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13,677 | –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3 | 14,731 | 9,175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24 | 16,800 | 15,540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29(c) | 5 | 5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25 | 83,516 | 68,000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809 | 4,563 |
| 總流動負債 | | 115,861 | 97,283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 695,698 | 586,565 |

第59至97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第55至9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17年3月27日由董事會批准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楊自遠先生
董事

孫興宇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合併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法定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保留 盈餘 人民幣千元 |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
|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 1 | 59,507 | (3,100) | 2,500 | - | 59,422 | 118,330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 | 96,917 | 96,917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96,917 | 96,917 |
|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 | | | | | | |
| 應付前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豁免 | - | 31,156 | - | - | - | - | 31,156 |
| 資本化發行(附註20) | 6,000 | (6,000) | - | - | - | -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之股份(附註20) | 242,056 | - | - | - | - | - | 242,056 |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 | | | | |
| 一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附註22) | - | - | - | - | 823 | - | 823 |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248,056 | 25,156 | - | - | 823 | - | 274,035 |
|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248,057 | 84,663 | (3,100) | 2,500 | 823 | 156,339 | 489,282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 | | | | | |
|------------------------|-------------|-------------------|-------------------|-------------------|--------------------|-------------------|--------------|
| | 股本 人民幣千元 | 資本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合併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法定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購股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 保留 盈餘 人民幣千元 |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
|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 248,057 | 84,663 | (3,100) | 2,500 | 823 | 156,339 | 489,282 |
| 全面收益 | | | | | | |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 | 128,776 | 128,776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 | 128,776 | 128,776 |
|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 | | | | | | |
| 轉撥(附註21) | - | - | - | 20,000 | - | (20,000) | - |
| 購回股份(附註20(d)) | (11,943) | (2,194) | - | - | - | - | (14,137) |
| 有關2015年的已付股息(附註12) | - | (25,437) | - | - | - | - | (25,437) |
| 有關2016年的已付股息(附註12) | - | (13,819) | - | - | - | - | (13,819) |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 | | | | |
| 一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附註22) | - | - | - | - | 1,495 | - | 1,495 |
| 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總額 | (11,943) | (41,450) | - | 20,000 | 1,495 | (20,000) | (51,898) |
|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 | 236,114 | 43,213 | (3,100) | 22,500 | 2,318 | 265,115 | 566,160 |

第59至97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 26(a) | 166,033 | 97,838 |
| 已付利息 | | (2,230) | (3,593) |
| 已付所得稅 | | (41,336) | (34,954) |
|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 | | 122,467 | 59,291 |
| 投資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01,545) | (58,860) |
| 購置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 - | (60,598) |
| 已付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 | - | (45,51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26(b) | 77 | 20 |
| 已收利息 | | 207 | 266 |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 | (101,261) | (164,687) |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 | | |
| 償還董事的款項 | | - | (7,311) |
| 償還關連公司的款項 | | - | (90) |
| 前直接控股公司注資淨額 | | - | 31,141 |
| 租賃公司貸款所得款項 | | 40,000 | - |
| 償還租賃公司貸款 | | (10,807) | - |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 68,000 | 68,000 |
| 償還銀行借貸 | | (68,000) | (33,000) |
| 已付股息予股東 | 12 | (39,256) | - |
| 購回股份 | 20 | (14,137) | - |
|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 20 | - | 256,000 |
| 股份發行成本 | 20 | - | (13,944) |
|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 | (24,200) | 300,79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 | |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226,995 | 31,595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9 | 224,001 | 226,995 |

第59至97頁之附註屬本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本集團一般資料與集團重組

1.1 一般資料

天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9月8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貿易。

於2015年7月7日，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均採用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呈列的所有年度均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於附註4中披露。

(a) 本集團已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用的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如下：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監管遞延賬目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收購合資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式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
| 年度改進項目 |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

採納該等對現有準則之修訂不會導致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產生任何重大變動，對於綜合財務報表上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以下為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的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 | |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所得稅 | 2017年1月1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 現金流量表 | 2017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支付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 待確定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之收入 | 2018年1月1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 2019年1月1日 |

本集團已開始但尚未完成對採納該等新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影響之評估，尚不明確該等準則是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具有重大影響。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入賬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且有能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開始完全合併。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日起終止合併。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為共同控制業務以外的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撥代價為所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撥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平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初步計量。

本集團以逐項收購為基礎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屬於現時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該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乃以公平值或現時的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中已確認金額的比例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另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入賬(續)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時，其差額列作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倘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以及已計量先前持有的權益總額少於所收購附屬公司的淨資產公平值，其差額直接在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集團間交易、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於必要時，附屬公司呈報之金額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之會計政策。

2.2.2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之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在本公司賬目內按已收取股息及應收款項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個別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的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類報告

經營分類的報告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人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類表現的人士，已確認為作策略決定的本集團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

2.4 外幣兌換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均以有關實體營運的主要經濟環境所用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該等交易結算及按年結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幣盈虧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中遞延為合資格現金流對沖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兌換(續)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集團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全面收益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除非此平均值並非該等交易日期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於交易日期換算)換算；及
- 所有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作為有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日匯率換算。產生的換算差額確認入其他全面收益。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直接應佔開支。

僅當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其後成本方可列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獲替代部分的賬面值被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於其產生的財政年度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以下估計使用年期採用直線法分配成本計算折舊：

| | |
|---------|-----------------------|
| 租賃裝修 | 租賃剩餘期限或可使用年期(以較短期間為準) |
| 樓宇 | 20年 |
| 傢俬及裝置 | 5年 |
| 廠房及機器 | 10年 |
| 汽車 | 5年 |
| 辦公及電腦設備 | 5年 |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7)。

出售時的盈虧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計入全面收益表內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包括將資產投入營運用作擬定用途的所有應佔成本以及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於建設及安裝期間撥充資本的利息開支。當準備該資產以用作擬定用途所須的建設活動已完成時，則停止資本化成本，並將在在建工程轉移至相關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不作折舊撥備。

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所有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土地均為國有，並不存在個人土地擁有權。本集團收購若干土地的使用權。就有關權利支付的款項乃以經營租賃預付款處理，並以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入賬，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倘出現減值，有關減值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支銷。

2.7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每當有事件發生或情況出現轉變，顯示須作出折舊或攤銷的資產的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則會審閱有關減值情況。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的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劃分組別。除商譽外，錄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期審閱減值可否撥回。

2.8 金融資產

2.8.1 分類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支付金額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計入流動資產，惟於或預期報告期末後12個月後結算者，則歸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財務狀況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12及2.13)。

2.8.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當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就所有未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投資最初按公平值另加交易成本確認。在收取來自投資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本集團已轉讓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工具抵銷

倘若存在合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所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變現資產及同時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而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內呈報。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集團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具有約束力。

2.10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對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而言，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中，本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如在隨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綜合全面收益表轉回。

2.11 存貨

存貨乃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有關生產經常開支(按正常營運能力計算)，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正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就已售商品或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1年或以內收回(或若更長則在正常運行週期裏)，其被確認為流動資產。否則，其被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銀行存款。

2.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於權益中呈列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是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獲得商品或服務中須支付的義務。倘付款期限少於一年(或若更長在業務正常營業週期)，貿易應付款項則被歸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被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16 借貸

借貸最初以公平值確認，並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借貸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差額按實際利率法於借貸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在借貸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借貸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借貸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時。在並無迹象顯示該貸款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予以攤銷。

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償還負債日期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外，稅項於全面收益表確認。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報告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及有關資產與負債於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以負債法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於初步確認商譽，則遞延所得稅負債不會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於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當時的交易並無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遞延所得稅負債不會列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報表日期制定或實質制定且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應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差額方予以確認。

外在差異

因投資附屬公司而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倘暫時差額在將來可撥回，且有充足應課稅溢利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

本集團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暫時差額作出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除非就遞延所得稅負債而言本集團可控制撥回該暫時差額的時間，且該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則屬例外。本集團通常不能控制聯營公司暫時差額撥回。僅限於訂立協議賦予本集團權利於可見將來控制未確認暫時差額撥回的情況下，就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並未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c) 抵銷

當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涉及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但擬按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19 僱員福利

(a) 僱員假期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在僱員有權享有時確認。本集團會對僱員因提供服務於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期所累積的年假估算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享有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休假之時方予確認。

(b)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為界定福利計劃)。根據強積金，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各自須每月按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向計劃作出供款，每人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超出該等金額的供款則另可作自願性額外供款。

如基金沒有足夠資產為所有僱員支付有關在當期或之前期間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支付進一步供款。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中國僱員參加中國有關省市政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須每月按僱員薪金的特定百分比向該等計劃供款。

省市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述計劃應付的全部現有及未來已退休中國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其僱員的其他退休金付款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持有，並由省級政府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費用。預付供款按照現金退款或可減少未來付款而確認為資產。

(c) 花紅計劃

本集團按照特定計算方法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該計算方法已考慮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並作出若干調整。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推行多項以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根據該計劃，實體收取僱員的服務作為集團股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換取獲授予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列為開支的總金額乃參照已授出的購股權之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以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例如盈利、銷售增長目標及在一段特定時間內留任實體之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規定僱員於指定期間儲蓄或持有股份)的影響。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實體於全面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之間期間內的開支作出估計。

在購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已收取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均列入股本。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資本投入。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並在歸屬期內確認，作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應對母公司賬戶之權益貸記。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責任很有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夠可靠計算的情況下，便會確認撥備。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承擔若干類似責任，於釐定解除責任是否導致資源流出時，將以整類責任類別為考慮。即使同類責任當中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甚低，亦會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責任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即所供應貨物之應收款項，扣除退貨及折扣。授予客戶的退貨及折扣分類為收入減少。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且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並已符合本集團各業務所訂的個別條件(如下文所述)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

(a) 銷售貨品

貨品銷售於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讓的時間。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

2.23 政府資助

倘有合理保證可收到政府資助而本集團亦將會遵行所有附帶條件時，該政府資助將會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資助遞延處理，並於利用該等資助用以補償該等成本的期間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入賬。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資助在非流動負債中列作遞延政府資助，並在收益表中以直線法於相關資產預計年期攤銷。

2.24 租賃

出租人保留所有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的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

2.25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派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以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特性，以及尋求儘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面對的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在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和董事的監督下由財務部執行。首席執行官和董事提出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美元」)和港元(「港元」)。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以實體非功能貨幣計值。

於2016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93,000元(2015年：人民幣492,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產生虧損／盈利所致。

於2016年12月31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226,000元(2015年：人民幣8,133,000元)，主要由於換算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虧損／盈利所致。

(ii) 現金流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可變利率獲得銀行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這部分被以可變利率持有的銀行結餘抵銷。本集團按固定利率發行的其他借貸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於2016年及2015年，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詳情於附註25披露。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存款以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於2016年12月31日，倘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37,000元(2015年：人民幣183,000元)，主要由於浮息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組合基準管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訂有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為由上市銀行存放或交易。本集團過往並無因該等有關方不履約而產生重大損失，而管理層預期未來亦不會出現有關虧損。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三大客戶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約23% (2015年：33%)。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鑒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及良好的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未付應收款項餘額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會根據債務人的過往還款記錄、拖欠期長短、財務實力以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中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因此，最大之信貸風險指於綜合及公司財務狀況表內列賬之各金融資產之賬面值。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從主要銀行獲得充裕的承諾信貸額度以維持備用資金，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及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維持資金的靈活性。

下表為本集團之財務負債分析，該等財務負債已根據於報告期末之餘下期間至合約到期日劃分為相關的到期組別。下表中所披露金額為未貼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 |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4,731 | – | 14,731 |
| 其他應付款項 | 7,614 | – | 7,614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 | – | 5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86,752 | 14,540 | 101,292 |
| | 109,102 | 14,540 | 123,6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 |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9,175 | - | 9,175 |
| 其他應付款項 | 5,221 | - | 5,221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 | - | 5 |
| 銀行及其他借款 | 69,834 | - | 69,834 |
| | 84,235 | - | 84,235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金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股息的金額、將資本退還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項。

一如其他同業，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總債務除權益總額計算。總債務乃按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非貿易性質部分的總和計算。

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 總債務 | 97,198 | 68,005 |
| 權益總額 | 566,160 | 489,282 |
| 資產負債比率 | 17.2% | 13.9% |

2016年的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租賃公司貸款集資。

3.3 公平值估計

由於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將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並無受抵銷、總淨額交割安排或類似協議約束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對估算及判斷進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準，包括預測日後在若干情況下相信會合理發生的事件。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而得出會計估算難免偏離有關實際業績。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面值造成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及估算及假設討論如下：

(a) 在建工程資本化成本

在建工程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管理層須透過評估(i)該等成本是否為使資產達致按管理層預期方式運作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直接應佔的成本；(ii)該等成本資本化停止時間(需籌備擬用資產的建設活動的完成時間)，就各自成本是否撥充資本作為在建工程作出判斷。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先前估計，則管理層會修改折舊開支，或將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撇銷或撇減。

(c)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出售性質類似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客戶品味及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d)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中國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要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計算均未確定最終稅務。本集團須估計未來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所得稅項有別於最初入賬款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e)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多於可收回的金額時，本集團就其是否存在減值進行檢討。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計算乃基於管理層作出的假設及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e)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管理人員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數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後的數額或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的較高者)可否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人員所挑選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變化，可能會對減值測試所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有關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減值開支。

(f)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支銷其僱員的股份基礎酬金獎勵。本集團根據各獎勵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股份基礎酬金成本。此成本於僱員為換取獎勵而須提供服務期間或所需服務期間(一般指歸屬期)內確認，並就歸屬前發生的實際沒收而作出調整。

釐定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時，須預計股價之預期波幅、股份之預期股息率、購股權年期之無風險利率及預期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倘將予歸屬之購股權數目結果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於相關購股權之其後餘下歸屬期間對損益造成影響。

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模式進行計算。該模式之輸入數據如下：

| | 於2016年 4月21日授出 | 於2015年 10月6日授出 |
|--------------|-------------------|-------------------|
| 授出日期之股價 | 0.93港元 | 1.7港元 |
| 行使價 | 0.97港元 | 1.7港元 |
| 預期波幅(附註i) | 35.44%-36.21% | 35.54%-36.03% |
| 預期年期 | 3.7-5.7年 | 3.24-5.24年 |
| 無風險利率(附註ii) | 0.85%-1.06% | 0.61%-0.93% |
| 預期股息率(附註iii) | 2.1% | 0% |

附註i：預期波幅乃經參考香港包裝食品行業可資比較公司之股票收益波動釐定。

附註ii：無風險利率乃經參考香港金融管理局截至授出日期已發行基金債券收益率進行釐定。

附註iii：預期股息率乃經參考直至授出日期支付的歷史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除稅前溢利計量評估業務表現，並考慮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彙報以分配資料及評估表現的資料著重在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已確認一個經營分部—生產及銷售新鮮水果及加工水果產品，分部資料並無呈列。

本公司以英屬處女群島為註冊地，而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客戶產生收益人民幣596,701,000元(2015年：人民幣493,201,000元)，本集團海外客戶產生收益人民幣56,773,000元(2015年：人民幣60,417,000元)。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內部提交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分部報告並無包括任何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產及負債。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任何年度，以下外部客戶向本集團總收益貢獻逾5%：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客戶A | 50,294 | 53,347 |
| 客戶B | 36,925 | 36,675 |
| 客戶C | 34,666 | 37,217 |
| 客戶D | 32,279 | 53,073 |
| 客戶E | 30,222 | 29,94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加工水果產品及新鮮水果貿易。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 |
| 國內銷售 | 596,701 | 493,201 |
| 直接海外銷售 | 56,773 | 60,417 |
| 貨品銷售總額 | 653,474 | 553,618 |
| 其他收入 | | |
| 政府資助 | 97 | 345 |

7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及「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核數師酬金 | | |
| — 審計服務 | 1,479 | 1,248 |
| — 非審計服務 | 256 | — |
| 已售存貨成本 | 428,992 | 359,269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 9,475 | 5,117 |
|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攤銷(附註13) | 1,449 | 724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 20,869 | 18,078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2,226 | 390 |
| 上市有關專業費用 | — | 20,49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26(b)) | 10 | 106 |
| 經營租賃付款 | 423 | 639 |
| 土地使用稅，附加稅以及其他稅項 | 7,703 | 7,173 |
| 運輸開支 | 5,849 | 5,542 |
| 外匯收益淨額 | (9,164) | (6,661) |
| 其他 | 15,623 | 11,228 |
|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總額 | 485,190 | 423,3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工資及薪金 | 16,437 | 14,294 |
| 酌情花紅 | 1,156 | 663 |
| 中國僱員社保費 | 1,743 | 2,277 |
| 香港僱員界定供款—強積金 | 38 | 21 |
| 股份基礎補償開支(附註22) | 1,495 | 823 |
| | 20,869 | 18,078 |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2015年：兩名)，彼等的酬金於附註31列示。向其餘三名人士(2015年：三名)支付／應付的酬金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基薪、津貼及實物利益 | 933 | 763 |
| 酌情花紅 | 20 | 9 |
| 社保費 | 10 | 27 |
| 界定供款—強積金 | 31 | 21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230 | 123 |
| | 1,224 | 943 |

本集團概無向該等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失去職位的補償。

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屬於下列範圍：

| | 人數 | |
|-------------------------|-------|-------|
| | 2016年 | 2015年 |
| 酬金範圍(港元「港元」) | | |
| 零至1,000,000港元 | 2 | 3 |
| 1,0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 1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財務成本－淨額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財務收入 | | |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207 | 266 |
| 財務成本 | | |
| －向一間租賃公司貸款之利息開支 | (1,196) | – |
|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 (3,172) | (3,593) |
| －減：合格資產資本化金額(附註) | 2,138 | 1,728 |
| | (2,230) | (1,865) |
| 財務成本－淨額 | (2,023) | (1,599) |

附註：

於年內，本集團已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人民幣2,138,000元(2015年：人民幣1,728,000元)。借貸成本按一般借貸之加權平均年利率5.3%(2015年：加權平均年利率6.8%)進行資本化。

10 所得稅開支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因此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實體須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繳納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由於年內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法定財務呈報溢利的25%稅率計提，並對不可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評稅或扣減的項目作出調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可享有其所在城市的優惠稅率。

本集團年內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即期所得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7,582 | 32,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稅項與使用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溢利所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166,358 | 129,017 |
| 按適用於各個地方所得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 41,198 | 31,807 |
| 毋須納稅的收入 | (5,054) | (4,897) |
| 不可扣稅的開支 | 1,438 | 5,190 |
| | 37,582 | 32,100 |

11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而計算得出。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 2015年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 128,776 | 96,917 |
|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 996,266 | 871,918 |
|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 12.93 | 11.12 |

於註冊成立時發行之100股普通股以及根據日期為2015年6月11日之股東決議案進行之資本化發行(附註20)項下新發行股份749,999,900股於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中予以調整，猶如有關發行已於2015年1月1日(最早申報期初)發生。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假設轉換全部具潛在攤薄影響普通股。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可能導致具攤薄影響普通股之購股權。其計算乃為釐定可基於尚未行使購股權隨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按公平值收購之股份數目，有關公平值乃釐定為本公司股份之年度市場平均股價。所計算股份數目與假設行使有關購股權發行之股份數目進行比較。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作用，每股攤薄盈利於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股息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年內已付末期股息： | | |
| 2015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3港元(2015年：無) | 25,437 | – |
| 年內已付中期股息： | | |
| 2016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6港元(2015年：無) | 13,819 | – |
| 於年結後宣派之末期股息： | | |
| 2016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25港元(2015年：每股普通股0.03港元) | 21,626 | 25,437 |

於2017年3月27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每股普通股0.025港元派付末期股息，合共達約24,437,000港元。有關股息有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末期股息不能反映於2016年12月31日應付股息，但將錄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分派。

1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指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及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於1月1日 | 59,874 | – |
| 添置 | – | 60,598 |
| 攤銷(附註7) | (1,449) | (724) |
| 於12月31日 | 58,425 | 59,874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人民幣1,159,000元(2015年：人民幣579,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及人民幣290,000元(2015年：人民幣145,000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予以抵押擔保本集團獲授之銀行借貸(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 人民幣千元 |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 傢俬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 汽車 人民幣千元 | 辦公室及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 總額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
| 成本 | - | 41,141 | 70 | 19,634 | 2,709 | 2,380 | 25,797 | 91,731 |
| 累計折舊 | - | (8,982) | (55) | (7,182) | (1,226) | (1,772) | - | (19,217) |
| 賬面淨值 | - | 32,159 | 15 | 12,452 | 1,483 | 608 | 25,797 | 72,514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 | 32,159 | 15 | 12,452 | 1,483 | 608 | 25,797 | 72,514 |
| 添置 | 19,402 | 4,286 | 56 | 5,845 | 1,154 | 1,586 | 27,325 | 59,654 |
| 轉讓 | - | - | - | 1,787 | - | - | (1,787) | - |
| 出售(附註26(b)) | - | - | - | (126) | - | - | - | (126) |
| 折舊(附註7) | (461) | (2,009) | (7) | (2,095) | (277) | (268) | - | (5,117) |
| 期末賬面淨值 | 18,941 | 34,436 | 64 | 17,863 | 2,360 | 1,926 | 51,335 | 126,925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 | |
| 成本 | 19,402 | 45,427 | 126 | 26,828 | 3,863 | 3,966 | 51,335 | 150,947 |
| 累計折舊 | (461) | (10,991) | (62) | (8,965) | (1,503) | (2,040) | - | (24,022) |
| 賬面淨值 | 18,941 | 34,436 | 64 | 17,863 | 2,360 | 1,926 | 51,335 | 126,925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
| 期初賬面淨值 | 18,941 | 34,436 | 64 | 17,863 | 2,360 | 1,926 | 51,335 | 126,925 |
| 添置 | - | 3,705 | 112 | 17,008 | 1,299 | 818 | 80,658 | 103,600 |
| 轉讓 | 34,079 | 8,916 | - | 16,827 | - | 500 | (60,322) | - |
| 出售(附註26(b)) | - | - | - | - | (87) | - | - | (87) |
| 折舊(附註7) | (1,807) | (2,436) | (29) | (4,277) | (419) | (507) | - | (9,475) |
| 期末賬面淨值 | 51,213 | 44,621 | 147 | 47,421 | 3,153 | 2,737 | 71,671 | 220,963 |
| 於2016年1月1日 | | | | | | | | |
| 成本 | 53,481 | 58,046 | 239 | 60,663 | 4,590 | 5,285 | 71,671 | 253,975 |
| 累計折舊 | (2,268) | (13,425) | (92) | (13,242) | (1,437) | (2,548) | - | (33,012) |
| 賬面淨值 | 51,213 | 44,621 | 147 | 47,421 | 3,153 | 2,737 | 71,671 | 220,963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人民幣6,223,000元(2015年：人民幣3,740,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及人民幣3,252,000元(2015年：人民幣1,377,000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2016年12月31日，樓宇之賬面淨值人民幣18,605,000元(2015年：人民幣18,941,000元)及廠房及機器、辦公室及電腦設備以及傢俬及固定裝置人民幣28,890,000元(2015年：無)已抵押予銀行及租賃公司，分別為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及租賃公司借款作擔保(附註25)。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主要包括位於中國之建設中的綜合拓展中心、廠房及生產線。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人民幣2,138,000元(2015年：人民幣1,728,000元)。借貸成本按一般借貸之加權平均年利率5.3%(2015年：加權平均年利率6.8%)進行資本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附屬公司

2016年12月31日，主要附屬名單如下：

| 名稱 |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法人性質 | 業務性質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 註冊股本詳情 | 所持實際 股本權益 |
|--------------------|--------------------|---------------------------|------------------------------------|--------------|
| <i>由本公司直接持有</i> | | | | |
| 天翌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 香港 | 投資控股及貿易，香港 | 100股100港元的普通股 | 100% |
| <i>由本公司間接持有</i> | | | | |
| 臨沂同泰食品機械製造 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生產及銷售機器及食品原材料 貿易，中國 | 註冊及繳足資本 31,500,000美元 (附註(i)) | 100% |
| 山東天同食品有限公司 |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 生產及銷售加工水果產品及 新鮮水果貿易，中國 | 註冊及繳足資本 人民幣45,000,000元 | 100% |

附註：

- (i) 於2016年3月30日，天翌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進一步向臨沂同泰食品機械製造有限公司注資14,500,000美元，導致其截至2016的12月31日止年度的註冊及繳足資本由17,000,000美元增至31,500,000美元。

16 存貨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原材料 | 5,998 | 6,277 |
| 半成品 | 10,780 | 9,340 |
| 製成品 | 48,341 | 40,603 |
| | 65,119 | 56,220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人民幣428,992,000元(2015年：人民幣359,26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 | | |
| — 貿易應收款項 | 82,663 | 69,565 |
| —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除外) | 1,584 | 1,008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4,001 | 226,995 |
|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14,731 | 9,175 |
| — 其他應收款項 | 7,614 | 5,221 |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 | 5 |
| — 銀行及其他借貸 | 97,193 | 68,000 |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於12月31日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收款項 | (a) | 82,663 | 69,565 |
| 預付款項 | (b) | 42,943 | 45,978 |
| 其他應收款項 | (b) | 1,584 | 1,008 |
| | | 127,190 | 116,551 |
| 減：非即期部分：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與設備預付款 | | (42,000) | (45,515) |
| 即期部分 | | 85,190 | 71,036 |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授予批發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於30日至60日。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少於30天 | 55,431 | 42,941 |
| 31天至60天 | 26,499 | 26,624 |
| 61天至90天 | 733 | — |
| | 82,663 | 69,565 |

於2016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733,000元已逾期但尚未減值(2015年：無)。該等款項與若干獨立並無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逾期款項可予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貿易應收款項(續)

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逾期 | | |
| 少於30天 | 733 | - |

貿易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75,457 | 60,779 |
| 美元 | 7,206 | 8,786 |
| | 82,663 | 69,565 |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

(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其他應收款項並無包括減值資產。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 224,001 | 127,954 |
| 短期銀行存款 | - | 99,041 |
| | 224,001 | 226,99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159,962 | 64,505 |
| 港元 | 63,363 | 161,436 |
| 美元 | 676 | 1,054 |
| | 224,001 | 226,995 |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於獲准進行中國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股本

法定普通股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商業公司法，並無法定股本的概念。本公司獲授權發行無限制數量的股份，且股份並無面值。

已發行及悉數繳付普通股

| | 普通股數目 | 股本 港元千元 | 股本等值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4年1月1日 | 100 | 1 | 1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1日 | 100 | 1 | 1 |
| 資本化發行(附註(a)) | 749,999,900 | 7,500 | 6,000 |
| 就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附註(b)) | 250,000,000 | 320,000 | 256,000 |
| 股份發行成本 | – | (17,429) | (13,944)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 1,000,000,000 | 310,072 | 248,057 |
| 購回股份(附註(d)) | (17,000,000) | (13,763) | (11,943)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983,000,000 | 296,309 | 236,114 |

附註：

(a) 資本化發行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15年6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及待本公司的股本賬因根據本公司股份之首次公開發售發行新股份而錄得進賬後，董事獲授權將已計入本公司儲備賬的7,499,999港元撥充資本，將有關款項用作按面值繳足749,999,900股股份，以向於2015年6月16日營業結束時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配發及發行。

(b) 就全球發售發行普通股

於2015年7月7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250,000,000股並無面值之普通股以每股1.28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之所得款項總額為320,000,000港元。該等股份已於2015年7月7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c)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行的該等新股份與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d) 購回股份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加權平均價每股約人民幣0.69元從聯交所購回20,424,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4,137,000元。於本年度已註銷17,000,000股普通股，代價人民幣11,943,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下3,424,000股普通股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註銷，代價人民幣2,194,000元已計入股東股權內的資本儲備，但其後因該批普通股於2017年1月註銷而轉撥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儲備

| | 資本儲備 | 合併儲備 | 法定儲備 | 購股權 儲備 | 保留盈餘 | 總儲備 |
|-----------------|------------------|-------------------|--------------------|--------------|----------------|----------------|
| |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 59,507 | (3,100) | 2,500 | – | 59,422 | 118,329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96,917 | 96,917 |
| 應付前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豁免 | 31,156 | – | – | – | – | 31,156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 | – | – | 823 | – | 823 |
| 資本化發行(附註20) | (6,000) | – | – | – | – | (6,000) |
| 於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 84,663 | (3,100) | 2,500 | 823 | 156,339 | 241,225 |
|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 84,663 | (3,100) | 2,500 | 823 | 156,339 | 241,225 |
| 年度溢利 | – | – | – | – | 128,776 | 128,776 |
| 轉撥 | – | – | 20,000 | – | (20,000)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 | – | – | 1,495 | – | 1,495 |
| 已付股息 | (39,256) | – | – | – | – | (39,256) |
| 購回股份(附註20(d)) | (2,194) | – | – | – | – | (2,194) |
|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 | 43,213 | (3,100) | 22,500 | 2,318 | 265,115 | 330,046 |

(i) 資本儲備

(a) 應付前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豁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直接控股公司轉讓現金約人民幣31,156,000元予本集團。前直接控股公司其後豁免本集團所欠款項。

(b) 資本化發行

根據2015年6月16日之股東決議案，董事獲授權將已計入本公司儲備賬的7,499,999港元撥充資本，將有關款項用作按面值繳足749,999,900股股份，以向股東配發及發行。資本化發行之詳情已披露於附註20(a)。

(ii) 合併儲備

作為本集團籌備其上市重組的一部分，於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當時權益擁有人收購山東天同的權益及與上市業務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由於收購交易於共同控制下進行，並無公平值適用於被收購附屬公司權益、資產及負債。該被收購附屬公司權益及資產及負債應佔就該重組已付予該當時權益擁有人代價，列賬為派發予本公司當時擁有人款項，金額達人民幣8,100,000元。已付該當時擁有人的代價與該當時擁有人初始投資的差額列為合併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儲備(續)

(iii) 法定儲備

根據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將法定財務報表所示其擁有人應佔稅後溢利的10%撥作法定盈餘儲備(惟儲備已達實體註冊股本50%者除外)。中國附屬公司亦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後從股東應佔溢利提取任意盈餘儲備。除儲備設立的目的外，該等儲備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除在特定情況下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外，亦不得用作現金股息分配。

當法定盈餘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中國附屬公司以前年度虧損時，本年度的擁有人應佔溢利可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前用作彌補虧損。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任意盈餘儲備及股份溢價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且符合其他監管規定下轉為其股本，但年末的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註冊股本金額的25%。

於有關年度，法定儲備指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為人民幣22,500,000元(2015年：人民幣2,500,000元)。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6日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獲授出予經選定僱員。購股權之合約購股權期限為三年。本公司並無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的法定或推定義務。

於2015年10月6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行使期由2016年1月1日(本公司上市日期後五個月)至2020年12月31日。

於2016年4月2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有條件授出7,700,000份購股權，行使期由2017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i) 下表披露為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僱員所持購股權之詳情：

| 授出日期 | 行使價 港元 | 歸屬期 | 行使期 | 購股權數目(千份) |
|------------|-----------|----------------------------|---------------------------|-----------|
| 2015年10月6日 | 1.7 | 2015年10月6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 2016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 3,000 |
| 2015年10月6日 | 1.7 | 2015年10月6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 2017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 1,500 |
| 2015年10月6日 | 1.7 | 2015年10月6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 1,500 |
| 2016年4月21日 | 0.97 | 2016年4月21日至 2016年12月31日 | 2017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 3,850 |
| 2016年4月21日 | 0.97 | 2016年4月21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 2018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 1,925 |
| 2016年4月21日 | 0.97 | 2016年4月2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 2019年1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 1,925 |
| | | | | 13,7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ii) 購股權計劃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變動及平均行使價如下：

| | 2016年 | | 2015年 | |
|---------|------------------------|--------------|------------------------|--------------|
| | 平均行使價 (每份購股權 港元) | 股份數目 (千股) | 平均行使價 (每份購股權 港元) | 股份數目 (千股) |
| 於1月1日 | 1.7 | 6,000 | – | – |
| 已授予 | 0.97 | 7,700 | 1.7 | 6,000 |
| 於12月31日 | 1.29 | 13,700 | 1.7 | 6,000 |

於授出日期，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購股權定價模式計算。該模式所採用之重要數據披露於附註4(f)。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予其他僱員之購股權總開支為人民幣1,495,000元(2015年：人民幣823,000元)，該筆款項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並計入「僱員福利開支」。

23 貿易應付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貿易應付款項 | 14,731 | 9,175 |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少於30天 | 11,184 | 7,987 |
| 31天至90天 | 2,701 | 861 |
| 91天至180天 | 724 | 327 |
| 181天至365天 | 122 | – |
| | 14,731 | 9,175 |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24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 4,286 | 9,597 |
| 應付土地使用稅，附加稅以及其他稅項 | 4,900 | 722 |
| 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 2,762 | 1,302 |
| 其他 | 4,852 | 3,919 |
| | 16,800 | 15,5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 | 15,644 | 14,316 |
| 港元 | 1,156 | 1,224 |
| | 16,800 | 15,540 |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銀行及其他借貸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 |
|--------|---------------|----------------|---------------|---------------|----------------|-------------|
| | 即期部分 人民幣千元 | 非即期部分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即期部分 人民幣千元 | 非即期部分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銀行借貸 | 68,000 | - | 68,000 | 68,000 | - | 68,000 |
| 租賃公司貸款 | 15,516 | 13,677 | 29,193 | - | - | - |
| | 83,516 | 13,677 | 97,193 | 68,000 | - | 68,000 |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需按下列方式償還：

| | 2016年 | | | 2015年 | | |
|------|---------------|-----------------|---------------|---------------|-----------------|-------------|
| |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 租賃公司貸款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 租賃公司貸款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1年內 | 68,000 | 15,516 | 83,516 | 68,000 | - | 68,000 |
| 1至2年 | - | 13,677 | 13,677 | - | - | - |
| | 68,000 | 29,193 | 97,193 | 68,000 | - | 68,000 |

- (a)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於本年度，銀行及其他借貸加權實際年利率為5.3%（2015年：加權實際年利率6.8%）。
- (b) 年內，本集團就列作廠房及機器、辦公室及電腦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已抵押資產」）與租賃公司訂立兩份總金額為人民幣40,000,000元的銷售及租回協議。該安排為期3年。屆滿時，本集團將有權以極低對價購買該等已抵押資產。本集團認為，可大致上確定彼等將會行使回購期權。由於在該等安排之前後已抵押資產的重大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承擔及擁有，故交易被視作已抵押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之對賬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166,358 | 129,017 |
| 調整項目： | | |
| 利息收入(附註9) | (207) | (266) |
| 利息費用(附註9) | 2,230 | 1,86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 10 | 106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 9,475 | 5,117 |
| 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 1,449 | 724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附註8) | 1,495 | 823 |
| | 180,810 | 137,386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存貨增加 | (8,899) | (15,149) |
|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 (13,098) | (21,016) |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 (1,056) | (385) |
|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 5,556 | (3,190) |
| 應付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2,720 | 192 |
|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 166,033 | 97,838 |

(b)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賬面淨額(附註14) | 87 | 12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附註7) | (10) | (106)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77 | 20 |

27 或然事項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承擔

(i)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協議租賃生產工廠、辦公室及倉庫，租期為2至10年。在經營租賃協議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不遲於1年 | 288 | 352 |
| 1年後但不遲於5年 | - | 288 |
| | 288 | 640 |

(ii) 資本承擔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但尚未產生及撥備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8,372,000元(2015年：人民幣15,985,000元)。

29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則該有關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關連方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其近親)或其他實體，亦包括受本集團個人關連方重大影響的實體。倘一方與另一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視為關連人士。

本公司的最終及直接控股公司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富為有限公司。富為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楊自遠先生。

(a)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認為曾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或有結餘的關連方如下：

| 關連方名稱 | 主要業務活動 | 與本集團的關係 |
|----------------------|-----------------------------|-------------|
| 臨沂遠宇貿易有限公司 (「遠宇」) | 經營各類產品及技術進出口及擔任各類產品及技術進出口代理 |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
| 天同果業有限公司 | 在開曼群島的投資控股 | 由最終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續)

(b)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方於年內進行以下交易：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就關連公司的物業及土地作出經營租賃付款 | - | 608 |

該等交易按有關雙方同意的條款進行。

(c) 與關連方的結餘

本集團有以下關連方重大非貿易結餘：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 |
| 一天同果業有限公司 | 5 | 5 |

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按要求償還。應付關連公司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d)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和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如下：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基薪、津貼和實物利益 | 1,895 | 1,364 |
| 社保費 | 50 | 72 |
| 界定供數－強積金 | 31 | 21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253 | 140 |
| | 2,229 | 1,59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 於12月31日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 | -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51,829 | 238,184 |
| | 251,829 | 238,184 |
| 流動資產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3,485 | 104,651 |
| | 43,485 | 104,651 |
| 總資產 | 295,314 | 342,835 |
| 權益及負債 | | |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股本 | 236,114 | 248,057 |
| 儲備 | 58,040 | 94,711 |
| | 294,154 | 342,768 |
| 負債 | | |
| 流動負債 |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155 | 62 |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5 | 5 |
| | 1,160 | 67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295,314 | 342,835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2017年3月27日由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楊自遠先生
董事

孫興宇先生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 |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 (累計虧損)／ 保留盈餘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於2015年1月1日 | 59,507 | – | (21) | 59,486 |
| 年度溢利 | – | – | 9,246 | 9,246 |
| 應付前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豁免 | 31,156 | – | – | 31,156 |
| 資本化發行 | (6,000) | – | – | (6,000) |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 | 823 | – | 823 |
| 於2015年12月31日 | 84,663 | 823 | 9,225 | 94,711 |
| 於2016年1月1日 | 84,663 | 823 | 9,225 | 94,711 |
| 年度溢利 | – | – | 3,284 | 3,284 |
| 購回股份 | (2,194) | – | – | (2,194) |
| 有關2015年的已付股息 | (25,437) | – | – | (25,437) |
| 有關2016年的已付股息 | (13,819) | – | – | (13,819) |
| 僱員購股權計劃： | | | | |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 – | 1,495 | – | 1,495 |
| 於2016年12月31日 | 43,213 | 2,318 | 12,509 | 58,0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姓名 |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董事之已付或應收酬金： | | | | | | | 就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 | | 總計 |
|----------------|---------------------------|-------------|---------------|---------------|--------------------------|-------------------------------|-----------------------------------|-------------------------|---|-----|
| | 袍金 人民幣千元 | 薪金 人民幣千元 |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 其他福利之 估計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 僱員就退休 福利計劃的 供款 人民幣千元 | 就接受 擔任董事職位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 已付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 |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楊白遠先生 | 123 | 69 | 11 | - | - | 26 | - | - | - | 229 |
| 孫興宇先生 | 123 | 57 | 10 | - | - | 22 | - | - | - | 212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褚迎紅女士(附註i) | 123 | - | - | - | - | - | - | - | - | 123 |
| 黃炎誠先生(附註ii) | 123 | - | - | - | - | - | - | - | - | 123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 梁仲康先生 | 123 | - | - | - | - | - | - | - | - | 123 |
| 曾苑威先生 | 123 | - | - | - | - | - | - | - | - | 123 |
| 許蓉蓉女士(附註iii) | 123 | - | - | - | - | - | - | - | - | 1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載列如下：(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姓名 |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董事之已付或應收酬金： | | | | | | 就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 | | 總計 |
|----------------|---------------------------|-------|-------|-------|-------------|--------------|-------------------------|---------|-------|
| | 袍金 | 薪金 | 酌情花紅 | 房屋津貼 | 其他福利之估計貨幣價值 | 僱員就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 | 已付或應收酬金 | 已付或應收酬金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執行董事 | | | | | | | | | |
| 楊自遠先生 | 56 | 72 | 6 | - | - | 25 | - | - | 159 |
| 孫興宇先生 | 56 | 60 | 5 | - | - | 21 | - | - | 142 |
| 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褚迎紅女士(附註i) | 56 | - | - | - | - | - | - | - | 56 |
| 黃炎斌先生(附註ii) | 56 | - | - | - | - | - | - | - | 56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 | |
| 梁仲康先生 | 56 | - | - | - | - | - | - | - | 56 |
| 曾苑威先生 | 56 | - | - | - | - | - | - | - | 56 |
| 許蓉蓉女士(附註iii) | 56 | - | - | - | - | - | - | - | 56 |

附註：

- (i) 褚迎紅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 黃炎斌先生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iii) 梁仲康先生、曾苑威先生及許蓉蓉女士於2015年6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本集團概無支付董事，作為促使其或在其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b) 董事退休福利

並無董事就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的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已獲支付或應收之退休福利(2015年：無)。

(c) 董事終止服務福利

年內概向董事作出付款，作為提前終止委任之補償(2015年：無)。

(d) 就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並無因董事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向該董事的前僱主支付款項(2015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年內概無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2015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根據本集團與遠宇於2015年3月19日簽訂之協議，本集團以代價人民幣80,000,000元收購土地及樓宇。該交易於2015年6月9日完成。該交易乃按相關訂約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前直接控股公司轉讓現金約人民幣31,156,000元予本集團。前直接控股公司其後豁免本集團所欠款項，此筆金額記為資本儲備。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如下：

業績

|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 |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 收益 | 653,474 | 553,618 | 447,678 | 370,493 | 300,340 |
| 除稅前溢利 | 166,358 | 129,017 | 113,517 | 90,006 | 73,647 |
| 所得稅開支 | (37,582) | (32,100) | (24,206) | (19,106) | (15,662) |
| 年度溢利 | 128,776 | 96,917 | 89,311 | 70,900 | 57,985 |

資產及負債

| | 於12月31日 | | | | |
|--------------|----------------|----------------|----------------|----------------|----------------|
|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
| 資產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321,388 | 232,314 | 72,514 | 39,485 | 41,902 |
| 流動資產 | 374,310 | 354,251 | 122,301 | 84,701 | 102,338 |
| 總資產 | 695,698 | 586,565 | 194,815 | 124,186 | 144,240 |
| 權益及負債 | | | | | |
| 總權益 | 566,160 | 489,282 | 118,330 | 39,512 | 58,612 |
| 非流動負債 | 13,677 | – | – | – | – |
| 流動負債 | 115,861 | 97,283 | 76,485 | 84,674 | 85,628 |
| 負債總額 | 129,538 | 97,283 | 76,485 | 84,674 | 85,628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695,698 | 586,565 | 194,815 | 124,186 | 144,240 |

附註：

本集團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綜合業績以及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之資產、權益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自遠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孫興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褚迎紅女士

黃炎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仲康先生

曾苑威先生

許蓉蓉女士

審核委員會

曾苑威先生(主席)

梁仲康先生

許蓉蓉女士

提名委員會

楊自遠先生(主席)

梁仲康先生

曾苑威先生

許蓉蓉女士

薪酬委員會

梁仲康先生(主席)

楊自遠先生

曾苑威先生

許蓉蓉女士

策略發展委員會

楊自遠先生(主席)

孫興宇先生

褚迎紅女士

黃炎斌先生

梁仲康先生

公司秘書

何浩東先生

授權代表

孫興宇先生

何浩東先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山東省臨沂市

河東區鳳凰大街中段

英屬處女群島註冊辦事處

Commerce House

Wickhams Cay 1

PO Box 31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74-77號
標華豐集團大廈
6樓605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香港法法律顧問

施文律師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約克大廈10樓
1002-1003室

中國法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
3號寫字樓34層
郵編：100025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花園道一號

中國工商銀行
河東區支行
中國山東省
臨沂市河東區
鳳凰大街433號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園支行
中國山東省
臨沂市蘭山區
涑河北街131號

中國農業銀行
臨沂市蘭山區支行
中國山東省
臨沂市蘭山區
沂蒙路173號

臨商銀行北郊支行
中國山東省
臨沂市北城新區
沂蒙路和三河九街交匯
昆侖花園沿街276037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公司網址

<http://www.tianyuninternational.com>

查詢

info@tianyuninternational.com

股份代號

6836